

易經卦爻辭本事

稿本奉請

范卿仁翁  
帝長  
鑒正

作者

劉鈺

添  
文名

拜



丁巳  
歲

# 易經卦爻辭本事攷

劉 鈺

嗟夫！吳敬軒先生之言曰：「先哲憂患作易，今人則憂患讀易！」不佞學易，困心十年；修智修悲，自習於密。而近四年間，土焦地坼，舉國顛沛，流亡無歸！害喪榮懷，輒問史故；辯證消息，殊欲無言！雖隱謂君子無位，著書以疏善惡。黃澤稱無可自己，立說以斷是非。今人有論「中國本位」者矣，有倡「中國化」者矣，無非考求文教之原，以謀復興大業，而致力於中心思想之培養，與民族精神之振奮。以是，昌明易教，多士有心；故從事於此道者日夥，而貢獻亦日新。第易學失傳已久，條理難發。不佞一徑獨行，考求繫辭本事；欲以辭明象，以象明律。執業以來，不無創獲。草爲此稿，布之士林。夫言天必徵於人，言古必驗於今，是在各成善會耳！凡卦爻辭中之故事，就愚考見所及，蓋每卦各爲一史，卦辭以爲經，爻辭以爲緯，綜合所知，已二十有四卦，除坎記葬禮，豐記射禮，咸記鍼灸，未明其時代外，餘二十一卦，依其世序，表列於左，用便檢覽。

## 易經卦爻辭本事世次一覽表

卦序	卦名	本事考證			
		故事內容	發生地點	發生時間	故 事 傳 佈 之 區 域
二七	頤				
	后稷降生				
	河南				
	帝醫時				
		詩經，史記，春秋元命苞，河圖握矩，竹書紀年，帝王世紀，			

二八	大過	撓伐虧尋	山東	夏代	太康	楚辭，竹書紀年，左傳
五六	旅	王亥喪牛	河北	夏代	泄	楚辭，竹書紀年，山海經
十二	否	姚邵叛商	山東	商代	外王	左傳，史記
五八	兌	傅說拜相	河南	商代	武丁	書經，史記
三	屯	古公姬岐	陝西	商代	武乙	書經，詩經，吳越春秋
五	蠱	武王克殷	河南	商代	紂	詩經，國語，呂氏春秋，史記
二〇	觀	成王加冠	陝西	周代	成王	史記
五九	渙	周召分陝	陝西	周代	成王	詩經，史記
一	乾	宣王遭旱	伊水流域	周代	宣王	詩經，史記
五七	巽	宣王東巡	河南	周代	宣王	詩經，史記
五四	歸妹	韓侯取妻	河南	周代	幽王	詩經，國語，史記
五一	坤	宜臼奔申	周代	周代	桓公	詩經，左傳
二四	震	文姜生同	春秋	春秋	桓公	詩經，左傳
二四	復	衛敗於淫	河南	春秋	桓公	詩經，左傳
二三	剝	齊襄被弑	春秋	春秋	桓公	詩經，左傳
二三	山東	春秋	桓公	春秋	莊公	史記，左傳

四六	升	衛作楚宮	河南	春秋	僖公	詩經，左傳
三〇	離	麗姬禍晉	山西	春秋	僖公	莊子，國語，左傳，禮記，史記，說苑
二三	漬	秦鍼奔晉	山西	春秋	昭公	左傳，史記
四一	損	伍員奔吳	湖北江蘇	春秋	昭公	史記，後漢書，吳越春秋
三六	明夷	楚昭殉陳	安徽	春秋	哀公	左傳
二九	坎	葬之禮法				
三一	咸	鍼灸治病				
五五	賁	拾祭選射				
<b>附 註</b>						
卦名合爲 標題		卦史事與 古地所 在之現	以故事重心之 年代爲標準	本欄對於比較研究，甚關重要，是稿草俟時，方計 及此，以乏書複檢，又負於記憶，凡有遺誤，願承 讀者補正。		
易之爲書，蓋以吉凶悔吝示人事之所從。第書既更 世久遠，學亦傳授無續。簡冊雜亂，辭意淪失。而說解 善謬，真義莫白。窮深極微，通曉未易。是以欲闡其 幽，務必先明卦爻之辭。凡卦爻所繫之辭，無非故實。 自鄭玄引史作注以來，後儒執爲說事教世之一法，而日 墮機雜。遂致論時位，判功德，而不能得其準。今先考 證繫辭本身之構成與依據，俾明義例，而去蔽惑。則本 例，亦經確壁，遂知舊儒釋象解文之互歧而不能洽也。蓋						

事既顯，象義斯見，而理數可得以求焉。統立五例，以  
及此，以乏書複檢，又負於記憶，凡有遺誤，願承  
讀者補正。

(一) 以研究繫辭本事爲宗旨，不論卦爻時  
位……以義理說易，未能疏通繫辭，此舊人所知。而

從卦象求辭義，筆者迭用各種分類方法，進行分析、排  
列、比較、統計、製圖、畫表，以索卦辭與爻辭之義

闡文與誤字，既亂程軌；而字義語法，復多混淆。如闡誤不能考明，界限不能釐清，含義即難確立。故於卦爻辭之辭，必需先行明其內包，確定句讀，方足以探其以爻分事，以事配爻之理。是以此作不論卦爻時位（引用他人成說，自難受此限制。）而卦爻諸辭，誠有如高闢莊先生所言：「易經的卦爻辭，有現在終難講通的地方。

例如：喪羊於易，喪牛於易，晉康侯用錫馬春庶、王用享於西山，東鄰殺牛、西鄰輪祭等辭，都有其歷史的事實，以我們現在的知識，既不能得到事實的說明，最好是取闕疑的態度，暫且存而不論，不必強爲之解。一旦得到歷史的證明，這些辭也必然是顯豁呈露而不難講的。」蓋六經皆史，易爲最玄耳！如「喪牛羊於易」，爲歷史事實，吾人得以知之者：以其明言喪牛羊於易，屬性明顯，易於考求。若「利涉大川」，「利永貞」，則外延殊廣，不易判斷。此卽辭求義之所難，必需明其所據而後可解也。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之辭，閑漫杳昧，大多如此；遂爲中國學術上之大謎。其初必不在乎陰、陽、奇、偶、三畫、六畫也。前人索其據於義理，於闡象，皆已勞而無功。吾人不耐長此闕疑，必欲「得到歷史的證明」，證明「辭必顯豁呈露」；固不

願強爲之解，當強力以求解。因請對此玄奧之卦爻辭，索據於史。故此作專以研究卦爻辭之本事爲宗旨也。第卦爻辭之所以玄奧，由於文詞謬晦，別義橫牽，此爲吾人工作首先所必需擊破之難關。以是：

(二)據羣經傳記故文訂字義，不議他人所說。我國文字，含義複雜，多由字形構造與音讀轉變爲之；此顯著者，不煩舉例。而基於辯證觀念，字義兩同者，如：「亂」既爲「不治」之義，亦爲「治平」之意，若是所謂反訓者，古籍中尤復多見。而一字之義，隨時變遷，有古今截然不同者。孔令穀先生爲言鍾馗嫁妹之故事，以釋「歸妹」二字；則葱謂「歸妹」爲「嫁妹」，不以「妹」爲「魅」者，其去古不亦遠乎？且諸經傳記，本身多有問題；倚之爲據，寧非失着？然而昔人就其已然，觀其會通，最便量其世次，察其源流，衡其等價也。以易攻易，前人已多失敗。以羣經諸子攻易，近人方覓新途。易之爲書，誠從來未釋之謎哉！程啓榮先生曰：「……歷代易學家，無不求解辭義。但自本卦本爻之辭求解，余望文生義，不解爲解，否則無計可施。考易之本源，或爲卜筮之書，與今之文王課、神籤、妖籤殆無大異。蓋俱爲貴人猜解之謎語。此若干謎語之內容，往

往取當日民間流行之故事，作爲變闕語、影射語、暗示語，使人疑真疑假，疑是疑非。如：「高宗伐鬼方。」……在當日或亦確有其事。「瞽无膚，其行次且。」……在當日或亦確有其象。無論其所影射者爲國家大事，或民間笑談；無論其所取者爲天體自然之象，或人心構造之象；蓋俱爲卜筮上影射與取譬作用，亦若詩中之有比，所謂以紅豆喻相思，親明月憶嬋娟是也。凡此欲自字面求解，實在徒費功夫！……程先生深感「字面求解，徒費工夫。」其實並非無法得解，而爲得法方可以解耳！雖然；謂「九」「六」爲男根女陰，（章太炎說）此解文字學上之「九」「六」，可也；以解易中之「九」「六」，則遠矣！謂人類歷史中有崇拜「石臼」「石杵」以象生殖之神，（郭沫若說）而言社會進化史，可也；若以釋易經，謂易即此時期之產物，則遠矣！至若以「乾」爲龍旗，「坤」爲陣地；（黎澍鳳說）似乎言之成理，實則事有不然。蓋易之撰作，不能過古，亦難過晚。其辭

訂。其有難明之處，間亦稍申鄙見，以暢論斷。誠有難解之字，自當存疑，以疏學博。凡古今人說之異同，其從字面求解而不得其解者，以其所取字義，要非失之過古，卽係失之過晚耳！

(三) 疏通辭言，證明史實卽已；不多推演理論：易書廣大，包含萬有，此從來學者之所稱嘆也。歷代解易之書，見於記載者，不下數千百種。各依其時代思潮與個人思想，各執一端，各爲一說。處別於京，朱異於程。作物造器有易，起居匙箸有易，天文有易，方位有易，軍陣有易，醫學有易……此皆後起學者各人自己之易，非乾坤馬之周易也。周易以卦畫表方法，以故事代理論。因故事不明，理論遂湮，而方法亦惑矣！故事之不明，由於文字之失解。今此作之旨，在於究明故事，主於求得文字之的解；以疏通辭言，庶幾證明史實。所有理論之發展，方法之推衍，旣非本文之範圍，自當不予論述。

(四) 概就原文考事，依事斷文，不敢妄改字  
之內容與形式，與詩、禮、管、荀……等書，皆有脈絡  
可尋，則其作成之先後，可得而比也。爾雅與說文解  
字，爲通經之梯；非以其多存遠古之義，實以其備錄當  
時解釋，故此作大概依以爲說，而於諸經傳記，徵詞互

尚少竄改。經中不無闕文誤字，當係傳鈔錯脫，遂使版

本沿訛。苟有發見，必於「史實本身」及「他書稱述」兩方面皆足以證明其是非，如「雖句」訛爲「雖句」，「帝上訛爲「帝乙」」，「肺」訛爲「沛」等，確然可信者，方予指出。而據已知之誤字，多屬形譌，脫落之處，亦可例索。則易經仍係原文，殊可信也。昔人遇說不通時，即方便立例；或改易句讀，更換字眼，別說字義，以圖自圓。故吾人讀易傳愈多，而愈覺茫然者，職是故矣。今就原文考求史實，不受任何傳注之拘牽，純就經文本身，進行研究，即所以除此迷障。

### (五) 就手徵書，隨文求解，不爭古今門戶宗派

門戶私見，宗派傳統，固爲七種社會因素所促成，與夫歷史事勢之趨向。而易學盛衰，夙與理亂相應。不僅有「今文」「古文」之別，尤多「卜筮」「聖言」與「乾」「坤」之爭。此作既不與於舊日是非之場，亦無主觀上之成見。惟以求真精神，憑客觀態度，用科學方法，尋求卦爻辭之社會根源與歷史事實，以顯露卦爻辭之真相而已。不爭不執，無黨無偏。故於徵用書文，亦不以「宗派」「僞託」「新舊」諸觀念而定取捨，惟使各盡其用而後足。况流浪隨風，筆者不能駕書自隨，亦祇能因緣就便而已！至於稱引舊說，本當援據最先所言之人，既

以書少，不易稽求；又復學淺，難爲博徵。第就聞見，便爲記錄，即著所本，勿敢掠人之美，唯雅達諒之！

### 第一卦 乾宣王遭旱之卦

**乾** 說文：「乾，上出也；從乙，一，乙，物之達也。」軾聲。——乾，日始出，光軼軼也。」故乾之爲字三異氣字形似，故稱乾爲天者，謂天乾也。詩曰：「倬彼雲漢，昭回于天。」此之謂也。王風：「中谷有蓷，嘆其乾矣！」及噬嗑卦之「噬乾財」「噬乾肉」，與夫「乾侯」「桑乾」「乾溪」「乾時」「乾豆」……皆此「乾」字，古悉讀「干」，以「燥」爲義。訓健，乃義之引伸。蓋乾則僵，僵故健；音亦轉爲「退馬切」耳。周宣王遭旱，自二年至六六年不雨；遇祓而懼，側身修行。仍叔爲作雲漢之詩，詩意皆見本卦爻辭。

**元亨**。利貞！元、元首。左傳：「先軫入狄師而死之，狄人歸先軫之元。」士冠禮：「始加元服。」皆以元爲首。此處所謂元首者，即尚書「君爲元首」之謂也。亨，同享；獻也，祭也。詩曰：「上下奠瘞」，「祈年孔夙」，元首親自率祭，所謂「元亨」也。或以

「元亨」爲「大亨」，其義仍屬相通，故文言傳曰：「元者，善之長也；亨者，嘉之會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禮！」即所以贊之也。利貞，猶云「好卦」「吉課」「上上籤」之類，故曰和義幹事。離騷

占斷兆象吉凶，改貞爲占，嫌爲臆說也。依卦爻辭例，凡利貞之間，多有主詞；如：「利牝馬之貞」、「利君子貞」。此僅利貞二字，其間是否有何脫文，將俟全經俱明後，方可斷也。

初九。潛龍，

龍，蟲也。左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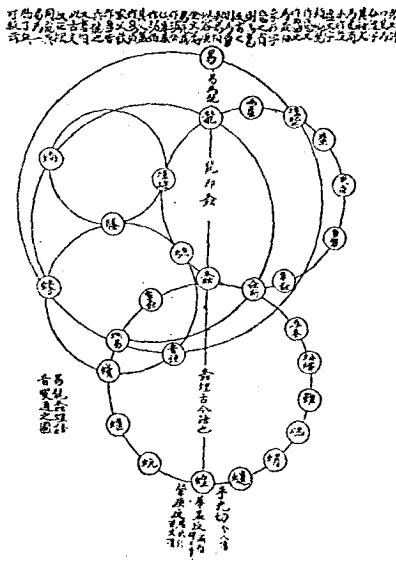
曰：「貞，當也」。戴震曰：「馬季常注洛誥云：『貞，當也』。蓋指提之年，當孟春寅月。」凡針對準合之義，謂之貞。近讀亮先生所作對棠軒讀易初箋，見卦爻辭中之「貞」字，悉被改作「占」字，據謂：「金文貞與占同，卽占卜之占，故周易元亨利貞實爲元亨利占，蓋謂此卦本卽享通，利於占卜之人也。蓋易原爲卜筮之書，故詞例宜爾，循是類推，凡卦辭之利貞，貞

莫知於龍。」然則龍爲何種之蟲？故書無明言，今人舞定說。竊謂龍乃蝗蟲，螭龍爲蝦蟆，以語孔令穀先生；知孔先生爲研究青蛙圖騰之專家，謂：「龍爲圖騰，四靈皆爲龍。」是則龍爲古代動物中某一族類之通名歟？證以本卦爻辭，考諸文字、語言、書傳所載龍之性狀，以與活物蝗蟲相核，則乾卦中之龍，卽爲蝗蟲，了無可疑。請申愚之龍爲蝗說：

吉，利君子貞，皆從占，後世以貞正之貞釋之，皆不知本字附益之說，今總正之云云。（上海出版新東方雜誌第一卷第六期）鉉按貞從卜貞，占從卜口，就字形固可依篆簡爲說，筆畫增省，於例亦多，就字音移轉說，則貞占相通，似亦可信，第就字義論之，殊有不同，說文：「貞，卜問也。從卜，貝以爲贊。占，視兆問也。從卜口」依此解釋，顯示貞與占在卜問程序上有先後之區別，以兆爲界，兆爲貞，釋兆爲占，則所謂貞者，貞問行事宜否，占者，

臯蝗有𧈧𧈧、漏𧈧，（今藥店所售漏𧈧，又名𧈧𧈧蟲，植物與本草所言異。）飛廉，（一作蜚廉）𧈧𧈧、蚱蜢……族類繁夥，稱名不一。說文：「蝗、蟲也。」爾雅釋蟲：「𧈧𧈧、一名𧈧。」𧈧即𧈧。左傳：「有𧈧不爲災，亦不書。」林注：「𧈧、負𧈧也。」𧈧爲𧈧𧈧，𧈧𧈧亦名𧈧𧈧。〔𧈧字與說苑：「秦皇即位，謂蟲爲天下」之「𧈧」字，發音相同。〕山海經：「太華之山有𧈧焉，名曰肥𧈧，六足四翼，見則天下大旱。」而𧈧𧈧爲𧈧易之。

易龍蟲蝗語音變通之圖



別名，（據楊子方言）詩：「哀今之人，胡爲虺蜴！」  
 （小雅正月）則蜴爲害蟲，卽所謂見則天下大旱者也。  
 「龍」之初文同「易」（詳見黎翔鳳著周易探原）易即象此蟲之形。（參看說文）王充論衡：「世俗畫龍之狀，馬首蛇尾。」今捕蝗或蚱蜢（蝗類似螽而小）察之，誠無不肖，蝗蟲可以下酒，在西洋爲約翰之有名故事。而我國古有豢龍氏，擾龍氏，今日職業圈內，尙有養「叫易子」者——有嬰孩之家，購此蟲懸諸室內，藉其鳴聲，可以厭勝。蟲名思以爲卽古所稱爲蠻者。蠻、舊讀特聲，謂貢爲貨省，竊恐卽從弋聲，暫不敢武斷，固發疑於此。是龍可養可啖，以其卽爲吾人熟知之蝗蟲；而馬首蛇尾，六足四翼之狀，亦顯然可證。至見則天下大旱，更明言之矣。而龍蛇並稱，山來已久。尙有《左傳》家：「齊侯伐魯，取隆。」此「隆」字於《左傳》作「龍」（成公二年）可證也。蟲蟲二字，據草經音辨，亦音徒冬切。爾雅釋訓：「燭燭，童也。」燭或作蟲，是蟲蟲之義訓童。童者，深藏也。史記食公傳：「氣當大童」。此蟬之本字。於是知易卽蟬蟬，亦卽蠻，又謂之蜚，蜚乃螽，螽爲蝗，是卽易，易謂之龍。茲更以各時各地稱謂蝗類之名聲，作成一通變圖如左：

〔潛龍〕卽詩中「蘊隆蟲蟲」之「蘊隆」。潛藏與蘊藏，既同有蓄義；而「隆」之與「龍」，字亦相通。史記晉世〔潛龍〕卽詩中「蘊隆蟲蟲」之「蘊隆」。潛藏與蘊藏，字，說明蘊藏之深，勿用兩字說明龍未出，則用字之意，實欠明瞭，知潛龍勿用，不作一句讀，而勿用之下，

應有脫詞。復就韻節以比本卦諸爻之辭，則二爻之「田」

「三爻之「乾」，四爻之「淵」，五爻之「天」，俱相叶。惟此初爻無韻，則潛龍之下，亦有脫落也。

### 九一。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大人，謂太卜

也。詩曰：「大人占之，惟熊惟羶！」（新干）又曰：「大人占之，衆惟魚矣！」（無羊）在，存問也。蝗已成蟲，災象呈見；存問田事，亟宜就太卜以占問年歲也。

### 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

无咎。終日乾乾者，乾一乾一之聲，念念在口，終日不休；以云君子之關懷民瘼。詩曰：「旱既太甚，則不可推。兢兢業業，如霆，如雷。」周餘黎民，靡有子遺。昊天上帝，則我不遺！胡不相畏？先祖于摧！」憂形于色，情見乎辭，此之謂也。周命曰：「忧傷惟厲，中夜以興，思免厥愆」。是即夕惕若厲之意。「厲」字依

鄖南土語較之，似應讀賴。（上聲）詩曰：「深則屬，淺則揭」。傳謂以衣涉水曰屬。莊子曰：「夢爲鳥而屬乎天，覺爲魚而投於淵。」又曰：「厲乎其似世乎」，世即睡、蹠、度也。今鄖南之謂蛇虫爬行曰屬，小兒伏地移動曰屬，事急四處尋託曰屬。故厲者，發急也，焦慮之行也。當國者日夕勞心，憂民憊歲，則政治設施，能以

民命爲重，必洽民情，是无咎矣。

### 九四。或躍在淵，无咎。或，有也。躍，踊躍也。

六書故：「大爲躍，小爲踊」。踊躍卽舞蹈。旱暵則舞雩，故曰或躍，謂有舞也。（指祭）在，存問也。淵，淵潭也。水經註：「伊水東自熊耳東北，逕巒川亭北，又東爲淵潭。潭渾若沸，亦不測其深淺也。」宣王都西京，而祈雨于淵潭者，迨旱在伊水流域，視潭淵爲水

宮，宣王以身往自禱，故文言謂「自試也」歟？自試者，自以爲牲以禱神也。左襄十年正義引尚書大傳：湯伐桀之後，大旱七年，史卜曰：「當以人爲禱」。湯乃翦髮斷爪，自以爲牲，而燔於桑林之社。」

### 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

煌煌移行，其

飛蔽天；似此現象，愚人如何！故宜往太卜占問。詩曰：「瞻仰昊天，有隣其星。」又左傳文公三年：「雨螽於宋。」說苑：「秦皇卽位，謂飛蔽天！」事皆類此。而飛龍字于史武帝紀作蜚龍。蜚龍亦卽蜚廉。蜚發又作飛龍，以謂馬也。《說文》引此字作「忼」，則爲感慨不平之意。傷旱除

結草以亢杜回。」又：「苟無大害於其社稷，可無亢也。」

蝗，遂生悔恨改革之心，詩曰：「何求爲我，以戾庶正？」

### 用九。見羣龍无首。吉！ 出生曰首，所謂首

出庶物也。揚子方言：「人之初生謂之首，」今以蝗蟲之害，苗頭被啃，遂爾无首；故曰：見羣龍无首。意即祇見羣蟲，已無苗頭也。此辭當屬「亢龍有悔」之下。

凡九六七八之說，另詳拙著《卦畫問題》，今不具論。

### 第二卦 坤宜白奔申之卦

坤 說文：「坤，地也，易之卦也；從土申，土位在申也。」又說「申」曰：「申，神也。七月陰氣成

體。申東從白自持。更以歸時聽事申旦政。」段玉裁謂：

「神不可通。當是本作申，……从以象其中，從白以象其東。」錢按：當謂巨申爲山與山之盤結，——乃示

向之線路，道以申通之也。（屈指曲掌，手背隆起，有如山形，故曰「搢字」）三位在西南，（我國西南誠多大山）時將

日落；遂演爲陰申用事之義。今坤卦謂土位在申者，其

土地位置之所在，即申國也。古國名字之偏旁若阜若邑

等，故書多有省之者，如「鄙」書爲「𠂇」是，坤即申，舊有「申」字，當亦「申」字，玉篇以爲古文「陳」

字，似不盡然。「申」之作「坤」，或「陣」，猶「晉」

「」之作「暉」或「鄙」「舒」之作「部」，「汝」之爲

「郊」，卽女父國之女也。卦辭蓋周幽王廢申后，太子宜白被逐，卜適之史也。幽王寵褒姒，立伯服。詩刺之曰：「之子無良，二三其德。」（小雅白華）又曰：「君子秉心，維其忍之！」（小雅小升）宜白因申人以犬戎弑幽王而繼立，故文言傳曰：「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深有譏焉！

### 元亨。利牝馬之貞！ 牝馬，俗語婆媽也。傳

雅：「媯，母也。」曰牝馬。」媯與姥同。讀丹徒趙

舉三願堂遺墨釋也，有「馬古昔姥，陳季立已詳之」

云。是此所謂牝馬卽姥矣。姥者，老女也。則牝馬謂申

后歟？謂褒姒歟？抑謂婆媽間之糾紛歟？未敢率斷。

君子有攸往；先迷，後得主。君子有攸往，

謂有行也。迷，蔽惑也。逸書曰：「不知乃問，不得乃

學，俾永無惑。」卽「學以聚之，問以辨之。」勉人無

蔽之意。此謂宜白之出奔，以受謠蔽之故。主，燈中火

主，然以生光，得其明照，先雖受蒙蔽之禍，終得光明

之前途，而有水落石出之一日也。

### 利西南得朋，東北喪朋。安！貞吉！ 朋，

古風字；作彌，象形。相傳：「鳳飛，羣鳥從者以萬數；故以爲朋黨字。」說文引天老曰：「鳳……見則天

下安甯。」逸書王賁篇載：「西申以鳳鳥。」安字讀

妾也。

句。蓋謂產鳳鳥之申國，（宜曰之外家）王位在西南，宜

往；可得其擁護（得朋）而且安也。東北喪朋，謂對方失衆。以此；知舊說坤爲地者，地謂地方，指處所也。

### 初六。履霜，堅冰至！

幽王納褒姒，西周三

川皆震。伯陽父謂：「陽失其所而鎮陰，水土無所演，幽王將以縱欲而不能守周！」是預言其道之馴致。而幽王寵虢傷生之後，秦、晉、衛之數兵始至；則舉烽火以悅美人，其報不亦果哉！此爻之辭，依記憶術書爲「驅傷難兵至」，甯非金訓？

### 六二，直方，大不習。

習當作翟，無不利。

詩曰：「蠶妻嫗方處！」此爻蓋寫蠶妻嫗扇也。說文：

「方，併船也。」段注引高曰：「舟相連爲航也。」

「見俞字注」此爲兩房之喻。王承烈先生曰：「小象，

《文言》及鄭注不釋「大」字。「方」與「霜」「章」「義」

「蒙」爲韻，「大」則非韻，「大」爲美字。「習」疑

爲古文「友」字之訛。」（見王著《易經釋例》）鉅按：說文：

「習，亦古文友。」康誥曰：「大不友于弟。」記曰：

「不友，無禮于介婦。」是「習」爲「習」之訛，可

信。而大字讀屬下句，爲非衍也。直方，大不友，緣嬖

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爾雅釋天：「太歲在庚曰上章」。《上章》史記作「尚章」（讀歲陽在癸曰尚章）「商橫」今曰「含章」係星

次之時間，以「含」別於「上」？抑「含」爲「尚」之誤？竊以爲「含章」即「尚章」。尚，上也。因從爾雅太歲在庚之說。仍願星學家政之。周語：「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韋注：「終，謂終世也。朝

嗣王，及接位而來見。」故「終」爲禮名。幽王十一年，庚午，求故太子宜臼於申；申侯勿與，而召西夷犬戎攻王，弑之於驪山下。晉、衛、秦皆以兵來救，逐戎，黜伯服。鄭世子掘突收父散兵，從諸侯卽申，迎廢太子宜臼，立之。此所謂「東北喪朋，乃終有慶；地道无成，而代有終。」諸侯之師，爲勤王而來，結果；變爲朝覲新主而去。是以謂：「或從王事，无成有終。」

### 六四。括囊，无咎无譽！

括，束也。襄，

橐也。括橐，約束橐囊，收拾弓矢，載戢干戈之意乎？辭無所指。據國語：「晉武公以括與戲見宣王，王立

「括」，是建少也。後晉人殺懿公（戲）而立伯御（括），誠樊仲山甫之所預，誅王命矣。今於宜臼將何辭乎？故文

言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傷其由來之漸，而勸慎始焉。則知括者，人名也。襄，信襄；莊子所謂變卷信襄而亂天下也。准是，祖宗教逆，子孫效之，又何所咎之，何所譽之哉！由來已漸，無可言說也。

### 六五。黃裳，元吉！

郊語：「史伯曰：『棄

聘后而立內妾，好窮固也！』」妾上僭，夫上失位；鑿

此古事，莊姜傷之而詠綠衣一袞，以國，宗周以喪；所以谷永舉爲對策。則黃裳何吉之有？曰：元首之吉，誠譏諷之能語矣！

### 上六。龍戰於野，其血玄黃。龍戰，謂日食也。

幽王六年（廢申后及太子宜臼之明年）乙丑，冬，十月，辛卯朔，日有食之，野，指兗州。周禮夏官戰方氏：「河東曰兗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藪曰大野。」春秋元命苞：「五星爲兗州」。而角、亢、氐，東方三

次，通謂之龍。史記天官書：「角、亢、氐，兗州。」

是爻蓋紀日食見於兗州也。血，謂憂色。大戴禮：「血者，猶血。」玄黃之色黯沉，所謂「憂悲之色，瞿然以靜」也。此形容日食景色，天光昏黃。第此有一問題：卽乾坤兩卦之「龍」，其義各別；而坤卦「龍」字之觀

念，尤有助於「作易年代」之考察，容另論之。

### 用六。利永貞！『永』與『詠』同。《舜典》：

詩言志，歌永言。」謂幽王不能修德用賢，日有食之，宜乎詩詠『十月之交』以爲刺也。此句當隸『其血玄黃』之下。且知易當作於『十月之交』一詩傳誦之後也。

## 第三卦　屯

古公祖岐之卦

屯　屯，轉之省。說文：「轉，兵車也。」左傳宣

公七年：「晉人懼二子之怒楚也，使轉車逆之。」服

云：「轉車，屯守之車。」昔古公亶父避戎狄之難，與私

屬去幽——武乙元年癸亥，渡漆沮，既逾梁山，卜居岐

下。所謂古公亶父，來朝走馬者，其衆三千乘，迨卽轉

車，武裝移民也。太公之遷，竟定有周八百年之王業，

詩曰：「彼徂矣岐，有夷之行！」（周頌天作篇）多難興

邦，深有惟乎此卦矣！

### 元亨，利貞！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建侯

立邦，此土爲宜，毋庸更往別處。辭謂古公岐下卜居矣。

蘇詩曰：「周原膴膴，萬荼如飴。爰始爰謀，爰剗我龜；曰止曰時，築室於茲。」卽此之謂，誠所謂天造草昧也。建侯釋見本卦初爻於下：

初九。盤（當作盤）桓，利居貞利建侯！ 王

夫之曰：「磐、大石之平者。桓、植兩木而交相平貫，公圭脊上變紋似之。壇弓所謂『桓檻』是也。……舊說以爲躊躇不進之象，非也！俗有盤還之語。還，本音旋，俗訛讀如環。桓、音完。晉義各別。」（見王著周易釋疏）盤桓利居，築城郭室之謂，卦象䷳如之。築居建國，外侮息而歸附衆，所謂居三月成城郭，一年成邑，二年成都，而民五倍其初。（見吳越春秋）大明詩曰：「矢于牧野，維予侯興！」生聚營始，則建廣德大業，有賴於立足之基礎也！

六二。屯如！亶如！乘馬班如，匪寇姻媾。

女子不貞字，十年乃字。如、乎也。禮祭義：「善如爾之間也。」呂氏春秋作「善乎而問之。」此處「屯如亶如」，蓋呼告之詞。班如之「如」，則辟也。「亶」卽古公亶父之「亶」（亶父爲名爲號前無定說）加偏旁作「迺」或「贍」者，皆另有義。據呂伯恭古音訓謂本作亶，作迺者爲臆改。竹書：「帝相十五年，商侯相土作乘馬。」荀子：「乘杜作乘」。呂覽：「乘雅作駕。」楚語：「叔峯降三拜，納其乘馬。」注：「四馬曰乘。」左傳：「程鄭爲乘馬御。」（成公十八年）則乘非

動詞，乘馬卽車駕，今謂馬車也。詩曰：「古公亶父，來朝走馬。率西水濱，至於岐下。爰及姜女，聿來胥宇。」岐，舊爲鍾戎之區，（夏桀六年，岐踵戎來賓。淮南子地形訓：「北有岐踵民」）謂謂：「跋踵，踵不至地，以五趾行。」（據此解釋，則今日之着高跟鞋者，其跋踵之遺風歟！足資一笑！）云云，殊不知「跋」爲「岐山」之「岐」也。此跋踵民者，疑卽後之交趾，容俟博攷。太公亶父杖策過梁山，邑岐山，周人東脩奔而從之者，二千乘。（據李超孫詩氏族考所引書傳略說）謂此行也，男女女女，乘馬班列；相將而來，非姻媾之衆，以寧土人也。班如，車聲班班也。後漢五行志：「車班班」入河間！」是其詞例。「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當指文王之妃而言，字者，孽乳而沒多也。（許慎說文解字序中謂）處翻訓爲「妊娠」，陸續訓爲「愛」，亦各言其一端。左傳：「非吾族也，其肯字我乎？」（成公四年）林注「字、愛。」鉉按：左傳中「字」字多訓「愛」。此處之「字」字，實爲生育之意。山海經中山經：「苦山有木，名曰黃棘，其實如闌，服之不字。」郭注：「字，生也。」訓「字」爲「生」，較陸、陸之義爲強，亦卽許君之意也。「女子」其卽「俛天之妹」者乎？文

王以四十七歲卽位，乃商帝乙之十九年、戊子。（民元前二〇八四年西前元一七三年）依此推算，溯至武乙元年，發亥，（民元前二〇九年西元前一九八年）亶父遷岐之時，蓋有二十二歲。故史記云：「古公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長子太伯虞仲，知古公欲立季歷以傳昌，乃二人亡如荆蠻，文身斷髮，以譏季歷。蓋王季未爲世子而生昌。今古公杖策率屬駕，及時，文王迨已有室。卜居卜世，故其妃占子，亦理之常情。至稱『十年乃孚』，依史記所載：「武王初得天下」（民元前二〇三年西元前一二二一年），告周公旦曰：「維天不饗殷，自發未生，于今六十年。」」之語計之，文王乃遷岐十年而有子。第年代尚難確考，此數雖當未符，要亦相去無遠。

### 六三。卽鹿无虞，惟入於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

「鹿」，卽詩大雅「旱麓」之「麓」。

王肅本正作「麓」，謂：「云山足也。」（據李調元釋古文）晁氏曰：「案：『鹿』，古文是『鹿』『麓』二字。」虞、度也。書大禹謨：「啟戒無虞。」說文：「卽，食也；一曰：就也。」此爻辭蓋謂卽止于此麓，惟須入於林中，則可無虞。幾，尙也，希望也；立而望之

狀也。吾鄉稱人之直立爲「幾」，其音如溪。卽吾人所習書之「期」字。舍、舍止。卦辭曰：「勿用有攸往！」故曰：「往吝。」往則吝也。立不如坐，行不如止，希望不如現實，期待不如執着，故君子幾不如舍，是以屯也。此卽卦之所名也。

### 六四。乘馬班如，求婚媾。往吉，无不利！

大明詩曰：「有命自天，命此文王；于周，于京，績女惟莘。」蓋視天之妹，不祿無子，文王再娶于莘，而得太姒，是此爻之所記乎？馬融曰：「重昏曰媾。」

### 六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膏，高

也。（焦循王承烈均有此說）蘇詩曰：「……迺張、迺理，迺宣、迺畝，……作廟翼翼，……挾之……度之……築

之……百堵皆興，……迺立皋門，皋門有伉。迺立應

門，應門將將！迺立冢土，……」土卽社字，是屯其膏者，乃登高度邑之謂，小大云云，則以規當時之建設計畫耳。而事勢發展，乃必然之一定法則。基礎建立，周以日大。凶，不僅爲諱辭，實示當日風雨飄搖之困境。

### 上六。乘馬班如！血泣澑如！此爲古公之喪

也。古公遷岐之第四年，歲在乙丑；武乙自殷遷于河北，係周公季歷往朝。嗣後亦不復見亶父之事蹟。古公

遷岐，不四年而卒，似可斷矣。檀弓：「高子葬之執親之喪也，泣血三年，未嘗見齒，君子以爲難。」則此爻之「乘馬班如」，爲紀古公素車白馬之喪儀矣。

## 第五卦 需武王克殷之卦

名而得徵輝，需：其一例也。「需」於歸藏作「辱」，舊說謂，「辱」同「禡」，是「需」爲「禡」之省，蓋有需字之先見。考諸禮記，月令篇有云：「季夏之月，土潤溽暑，大雨時行。……」則歸藏名需以辱，追取義於此也？明其史實而信焉！

需 說文：「需，壘也；遇雨不進，止壘也。从雨而。」段注引羊傳曰：「而者何？難也！」又穀梁傳曰：「而，緩辭也。」鉉案：呂覽貴因曰：「武王伐紂，朝要甲子之期；至鯀水，天雨甚，日夜不休；武王疾行不輶。」又國語曰：「王以二月癸亥，夜陳未畢而雨，以夷則之上宮畢之。」夷則者，七月之律。王以七月訓師於鮮原，民皆奮發。今阻於雨，而不能畢陳，故吹夷則之律以振厲衆之初心。此卦蓋紀卜渡，而爻則克殷之經過。故彖傳曰：「需，須也，險在前也。」大明詩曰：「肆伐大商，會朝清明！」則甲子昧爽，朝旦清明，於此卦得其反證焉。

有孚，光亨。貞吉。利涉大川！ 有孚者，約期於牧，案用師旅，必勝必興，大得俘獲也。光亨，謂燔柴祭天，望祀山川，得訊馘以告武成。此乃勝利之卦，故曰「貞吉！」興盛之象既呈，遂斷以宜涉大川前進，毋以險在前而畏雨止須。故左傳曰：「需，事之下也。」又曰：「需，事之賊也。」皆諭吾人以「當機立斷」，行其信心也！

### 初九。需于郊，利用恒无咎！

郊，指商

郊（左傳昭十二年「祓奔郊」注：「郊，周地。」是郊爲地名。）恆，恆矢。周禮夏官司弓矢：「恒矢，肆矢，用諸散射。」利用恆者，宣用射戰也。詩曰：「殷商之旅，其會如林！」「會」，說文作「旃」，謂以機商，卦辭亦用商，如屯之屯胥，師之帥師，漸之取女，歸妹之承筐，皆用商易舊文。」不特此也，鉉以歸藏與周易交相繫，凡周易中不可解者，多藉歸藏中所用之卦、沙邱也。竹書：「盤庚自河外之奄，遷於河內之殷，封

時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據鄆鄆及沙邱，皆爲難官別館。」將渡而卜，既渡而勘，王次沙丘，誥誠部屬，故晉云云，（牧齋在書經）此之所謂小有言也。

**九三。需于泥，致寇至。泥，亦地名。詩「胡爲乎泥中」之「泥」也。泥中爲衛邑，衛乃殷墟，以知「泥」爲地名。致寇至，謂受辛率其旅來會也。舉兵攻人曰寇。此而又知當時作戰，係周師陣而殷師出擊也。**

**六四。需于血，出自穴。「血」爲「洫」之省。溝洫，指城池也。詩曰：「築城伊洫。」穴，爲巢穴之穴，俗謂之窯。此謂周師迫及殷城，而紂出亡於朝歌。紂亡在朝歌，其廟社在鄆南，故大誓曰：「棄厥先神祇弗祀！」紂師之敗也，首徒倒戈攻於後以北，血流漂杵；身死國亡，天下之惡歸焉。其言固足以拒諫，知固足以節非者也！**

**九五。需于酒食，貞吉！酒食，犒勞祭享之所設也。而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大賚於四海，皆以行焉！故此爻爲慶功之喜。**

**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

終吉！速，召賓也。儀禮：「葬定，主人速賓。」「葬定，主人朝服，乃速賓。」「使人速。」則「不速」爲不召。客謂微子祿父與箕子三人也。左傳記逢伯告

楚子受降之禮，以微子當例，可證微子之降，遂稱「不速之客」。又左傳：「宋先代之後也，於周爲客。」宋爲殷微子始建國，成王之所命。而周頌亦有「有客

一章。是皆稱客之證。特爲不速之客耳。竊疑小雅伐木之詩，卽詠此事。故其詞曰：「終和且平。」而三人之數，據詩所言，亦名姓可指：「以速諸父」，諸父指微子；「以速諸舅」，舅謂箕子；「兄弟無遠」，則稱祿父也。鍾會徵蜀文曰：「是以微子去商，長爲周賓。」然而同是稱賓客也，詩曰「以速」此曰「不速」者，其別於時間乎？依詩觀之，於禮曰「速」；依易觀之，於史曰「不速」。所謂微言大義，庶於此等處思之乎？敬之，卽燕之。今俗奉人以酒食，習仍曰「敬」。如：「敬酒」，「敬煙」之類是也。終吉，武王代紂有天下也。（未完）

## 第十一卦 否 姦邵叛商之卦

「否」爲「邵」之省寫，而「否」與「丕」又

爲一字，故邵亦不一書。商外王元年壬申，邵人姓人

叛。本卦上爻「先否後喜」之先，卽「姚」字。「姚」或作

「蕩」，「洗」，轉作「辛」「莘」「蕩」。左傳：「王伯之

令也，猶不可壹！於是乎虞有三苗，夏有鯀扈，商有姚

邵，周有徐奄。……姚與邵，蓋爲商之大患。兩國之

叛，經十八年而方克邵，再三年而後姚人來賓。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貞！大往小來。不利

君子貞，爲不利君子之貞；其語法猶「利化馬之貞」。

一爲肯定，一爲否定耳。卦爻之辭，凡稱「君子」，皆

指人君而言。

初六拔茅茹以其彙貞吉。左傳：「爾貢包

茅不入，王祭不供」語蓋楚之不修職貢也。古代，凡

方國皆貢土產，以奉天子。茅爲楚之特產，故以茅爲土貢；且以爲楚之旗識。（旗識即古之圖騰，演化爲近代之國旗。）左傳宣公十二年：「前茅廩無」註云：時楚以茅爲旗識。此條爻辭，以史事不詳，難於疏通。大概

\*註一 無釋名爻，仍錄其辭者，俾便讀者沿筆；辭不斷句者，以義未列也。後仿此。

妹邵之叛，初則貢賦不入。故商遣彭伯、韋伯伐之。「

羣」，亦作「曹」卽「翬」字，古文作「翬」，以肄習

勤勞爲義，貢賦不入，卽不奉勤也。

六二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承指貢賦而言。

左傳昭公十三年平丘，子產爭承。」註謂：「承，貢賦

之次。」

六三包羞。羞或從食作「餚」。餚，膳也

，進滋味曰羞。禮記：「使其羞。」羞卽進獻之意。

九四。有命。无咎。疇離祉。左傳：「取

我田疇而伍之。」林注：「並畔爲疇。」離祉，言與祉

離，謂不可榮以祿也。（據倪元璽兒易內儀以說。）卽

不祀不享之意。姚與邵二國並畔，（晉襄公）彭伯奉命

討逆，故曰「有命」。无咎，爲伐有罪也。是爻其彭伯

出師之卜乎？

九五。休否。大人吉！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先是，雍氏之時，商道就衰，諸侯或不至。太戊

立，伊陟爲相。亳有祥桑穀，共生於朝，一幕大抵；帝

太戊懼，問伊陟。伊陟曰：「臣聞妖不勝德，帝之政，

其有闕歟？」帝其修德。」太戊從之，祥桑枯死而去。故

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計太戊在位七十三年

仲丁十三年外王十五年至河寶甲二年彭伯克邵五年燒人來寶

「將冠者，采衣紛，在房中南面。」鄭注：「采衣，未

上九。傾否。先，否後喜。傾否，邵覆滅也。  
先否後喜，姓於邵滅之後來賓也。河寶甲五年辛卯，彭  
伯章伯入班方，姓人來賓，故曰喜。「喜」，「饋」之  
古文。詩曰：「吉蠲爲饋」是也。字从食，喜聲；酒食  
之謂。或从「飴」作「餽」。（見周禮注）或从「米」作  
「稽」。（見商頌）古文以「喜」爲「饋」。（據比詩說）

## 第二〇卦 觀威王加冠之卦

觀 觀者，容貌儀觀之謂也。禮記冠義曰：「凡人  
之所以爲人者，禮義也。禮義之始，在於正容體。……」  
故冠而後服備，服備而後容體正。……又玉藻曰：「

尚未冠也。但一旦卽位，既爲天子，則天子應二十歲而  
冠者，今年十三而尚未冠。是亟應加冠也。故今爲童子  
加冠，人雖小而禮非過，因成王之崩也。

六二。闕觀。利女貞！此加冠儀文中之一節，  
記冠者見於母也。士冠禮：「適東塾，北面見於母。」  
注曰：「適東塾者，出閨門也。時母在閨門之外。婦人  
入廟，出閨門。」疏云：「宮中之門曰閨門。母旣冠

盟而不薦，有孚顒若！」冠時贊者執役勞碌也。  
盥手洗爵，無人爲之薦餔醞，故曰盥而不薦。詳見儀禮  
士冠禮注疏。孚，玉采也。顒，大頭也。此而明其爲加  
冠之儀也。

## 初六。董觀。小人无咎，君子吝！

士冠禮：

「將冠者，采衣紛，在房中南面。」鄭注：「采衣，未  
冠所服。玉藻云：「童子之節也。」……紛，結髮。古  
文紛爲結。」童子之儀態，固如此也。此爻似論「冠年」  
問題：童子（士之子）任士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  
諸侯十二而冠。若天子，亦與諸侯同；十二而冠。天子  
之子，則亦二十而冠。據史，成王十三歲卽位，以天子  
論，則冠年已過；以太子論，則冠年未達。蓋未卽位  
前，爲天子之子，應至二十歲而後可冠；故年雖十三，  
尚未冠也。但一旦卽位，既爲天子，則天子應十二歲而  
冠者，今年十三而尚未冠。是亟應加冠也。故今爲童子  
加冠，人雖小而禮非過，因成王之崩也。

## 六三。觀我生進退

茹敦和曰：「三之我生，

我之生也；所謂生平者也。」（見荀著周易二闕記）

#### 六四。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古者，有

吉事，則欲與賢者歡成之；有凶事，則欲與賢者哀戚之。以故，禮皆尚賓。今曰「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則成王冠而朝于廟以見諸侯，又可知也。陳厲公生敬仲，筮得此爻，故周史斷以代國焉。

#### 九五。觀我生。君子无咎！

茹敦和曰：「五

之我生也，汝萬民乃不生生，故引而我之，所謂一夫不獲時，予之辜者也。」（見荀著周易二闕記）

####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

茹敦和曰：「上之觀其生，則曰天下之生久矣。」（見荀著周易二闕記）

#### 第二卦

賁秦鍼賁晉之卦

賁 郝敬曰：「賁之言，奔也；勇而疾走曰賁。周

禮有虎賁氏，掌先後王而趨；有旅賁氏，掌執戈盾夾王車而趨。」（見荀著易解卷二）攷廣韻：「賁，博昆切。」

又集韻韻會正韻，並「逋昆切。」是音亦讀奔。而「餽」

（澄板也）字本作「餽」（詩曰：「可以饋饋」）從「賁」與从

「奔」，于文相同。按諸左傳，昭公九年：「秦后子適晉，其車千乘」之史，皆分繫於本卦各爻，是舊謂「賁」

爲「飾」而讀「文」，爲錯誤也。

亨。小利有攸往！

秦鍼以有龍于桓，懼選于

景，遂出奔晉；故曰「有攸往」。爲晉侯設享禮，故曰「享」。

小利二字，如何讀句，應俟全經疏通後，方能例求。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趾，城足也。左

傳：「略基趾。」（宣十一年）徒，御也。爾雅釋訓：

「徒，輶者也。」詩：「徒御不驚。」舍車，杜預曰：

「一舍八乘。」此爻即左傳「十里舍車，自雍及郿」之謂也。歸藏卦名無「賁」字。有稱「馬徒」者，朱熹

以爲「隨」，謂「馬徒」之名次於「獨」，爲「獨」即「蠱」也。今依「十里舍車」（左傳之詞）之詞觀之，「馬徒」迨卽「賁」矣。

#### 六二。賁其須！

陳士元曰：「宋儒以「須」爲

鬚，非也。……須者，待也。」是矣！然何所待乎？陳

君無說，秦鍼蓋自言之矣！曰：「將待吾君！」

九三。賁如？濡如？永貞。吉！ 后子之奔

也，造舟于河，以通秦晉之道。其河之名，傳未言

及。依例，古人稱河，皆指黃河。今造舟於河之「河」

字，爲普通名詞？抑專有名詞乎？抑此河亦名「濁」乎？

濡爲遲待，抑與賁爲對言乎？后子之奔，先經磋商。依

「永貞」之詞觀之，此爻蓋記秦后子對於出處問題之占卜也。以今水程觀之，蓋渭水汾水之途也。「永」字似作「泳」解，不作「詠」解。凡上問題，流離之中，乏書稽考，暫存其疑。有能確指當時自雍及洛之水陸大小各種路程者，則此爻明矣！

#### 六四。貢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

皤，豐多貌。左思魏都賦：「行危皤皤。」故大腹者亦謂之皤。左傳：「城者謹曰：『皤其腹。』」今人尙稱「富商」爲「大腹買」也。秦鍼之出，極奢！自秦都至於晉都，相去三千里。傳曰：「歸取酬幣，終事八反。」是所謂「富以成禮，欲盡敬於所赴」也。又儀禮觀禮：「奉束帛四馬卓上。」鄭注「卓，的也。」王浚儀以「西馬」爲「被馬」。何秋濤以「的」爲「豹」之借。略謂：「急就篇：『白豹』。顏師古曰：『謂白素之精者。』是鄭注『素的』乃指帛之白者而言。以束帛加四馬之上，書其國名，以爲標識。」（見何簪王會篇義釋）則以束帛加四馬之上，書其國名以爲標識，即此之所謂「白馬翰如」耶？而此富盛之行裝，乃秦后子之出奔，故曰：「非寇婚媾」也。匪冠婚媾，於易數見，可知却婚風氣，在古之盛矣。又今引左思之言以釋易，似有未合。然吾人去古既遠，典籍殘缺；而知見所限，欲明古

諱，就其稍近者，間接求之，不非一法。左思「行危皤皤」之詞，必有自來，方能應世。此作每有是例，用說明於此。

#### 六五。貢于丘園，束帛姜妾！吝。終吉！

丘，四丘爲甸。魯成公作丘甲，鄭子產作丘賦，櫟侮建

國，可識古昔制度。今曰「貢于丘園」，卽指「八反」以次相授而言。束帛爲酬幣。子夏傳以「五四」爲「東

一」，鄭玄以「十端」爲「東」。（見儀禮注）王承烈先生曰：「蓋每匹二端，五匹則爲十端；曰五匹，曰十端，其實一也。」（見王簪易經說例）「斐斐」，馬融以爲委積，王弼以爲過儉，子夏傳又作「殘殘」。束帛之爲五匹十端，旣互相爭異，斐斐之爲豐爲嗇，尤屬莫衷一辭，

古人讀書之拘執，誠可畏哉！鍊案：儀禮既夕「賓奠幣于棧」之「棧」，今文作「轔」。轔者，車也。說文：「竹木之車曰棧。」字亦作「轔」。陸氏曰：「在平反

「音正讀棧。左傳曰：「歸取酬幣，終事八反，一轔以斐斐」卽「棧棧」也。棧棧者，一車又一車之謂。」「斐斐」卽「棧棧」也。棧棧，即籀文「載載」之省訛。康熙字典：「載載，

籍文車字」。是可知矣。

#### 上九。白貢，无咎！ 程名：「自、啓也，如

冰啓時色也。」秦后子有種籠，如二君於景。及景公繼位，其母曰：「弗去，懼遷！」以是；鐵乃適晉。情同亡命，實非潛行。以其出也，故爾无咎。

### 第二三卦 剝齊襄被弑之卦

剝

剝，剝亂也。左傳曰：「抑天寶剝亂是。」齊襄公立，政令無常，鮑叔牙曰：

「君使民慢，亂將作矣！」

於是奉公子小白出奔于莒。今卦爻諸辭，卽記其亂。卦名「剝」字，歸藏易作「僕」。周禮春官車僕注

曰：「僕、猶御也。萃、猶副也。」則「僕」「剝」不僅音近，於史亦合。

不利有攸往！此譏姑棼之遊也。齊侯遊于姑

棼，遂田于貝丘，見大豕；從者曰：「公子彭生也！」

公怒曰：

「彭生敢見？」射之，家人立而啼。公懼，隊于

車；傷足，喪履。反而亂作，竟死于戶下。此行誠不利矣！

初六。剝牀以足。蔑！貞凶！剝牀者，殺孟

陽於牀也。賊入殺孟陽于牀，曰：「非君也！不類。」

見公之足于戶下，遂弑之。故曰：「以足」蔑當係覓字

之假。說文：「蔑，勞目無睛也。——人勞則蔑然。」

六二。剝牀以辨，蔑！貞凶！孟陽代公居

謂貫魚以宮人寵耶？

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舆，小人剝廬。

牀，亂者既殺之也，辨之不類，遂覺所殺非君，故復覓見公之足於戶下也。陸氏曰：「辨，徐音辨具之辨，足

惜之；歟！」此大類西洋學義體之並行詩矣。  
鄭作辨，云足上稱辨。謂近膝之下，屈則相近，伸則相遠，故謂之辨。辨，分也。」則以辨，以足，重言以嘆惜之；歟！」此大類西洋學義體之並行詩矣。  
上也。晁氏曰：「案：古文作『分』，今文作『辨』。」

六三。剝之。无咎！陸德明本無「之」字。

象曰：「剝之无咎，失上下也！」疑此爻卽謂襄公之政令無常歟？抑指連稱管至父之奉無知以作亂歟？辭闕費解，幸高明教之。

六四。剝牀以膚。凶！

襄公以妖傷足喪履，

而誅屢於徒人費，弗得；鞭之，見血；走出，遇賊于門；刦而束之。費曰：「我奚御哉？」袒而示之背，賊

信之。費請先入，竝伏公；而出與賊鬥，死于門中。賊遂入。此「剝牀以膚」，所以哀徒人費者歟？

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

貫魚，疑射

齊大夫連稱之名。如裂繡一稱子帛。（左隱二年）人名字相稱，通例也。連稱與貫魚於義相注。連稱有從妹在宮，無寵。因使問公，並宣無知「以爲夫人」之言。故

人剝蠶，終不可用也。」道無知未踰年而桓公立之謂歟？

## 第二四卦 復衛敗于淫之卦

復、往來也。俗謂男女間之私行曰「往來」，「來往」、「來去」（去音讀葉）或「走動」。今兼取「卽以其人之道，還施於其人之身」之義，俗語「報復」

「報應」之謂也。左傳：「美惡周，必復。」（昭十一年）

衛宣公上烝夷姜，（即夷姜與宣公來往）生子伋，（平與

頑；下納伋妻，生子壽子朔。而宣姜以君母通公子平，

以致風化凌夷，國爲狄滅。故彖曰：「復其見天地之心

乎！」書所謂「多行無禮必自及」，此卦之所以垂誡者

也。宣公之卒，齊人弔，而有強禮；故卦以「復」題

名者，復、招魂也。（據義鑑作易者之精于鍊字藏意，于此可識矣。）

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

來復！利有攸往！「疾」「嫁」通，姤也，姤忌

也。朋來无咎之「朋」以作崩字解爲當。（京本作崩字）出入无疾，宣姜與昭伯之行也。世本古義譏惠公不能禁

，實則惠公其時乃嬰兒無知耳。據史記衛康叔世家：宣

公十八年納伋妻，明年而卒；則惠公之立，尙在襁褓之

中。左傳謂：「齊人使昭伯烝於宣姜，不可；強之！」云云。是知齊人以伋之「寡妻」視宣姜，而用「叔接嫂」之法以掩宣公之行，所以有惠公之出也。事當喪七期中，如所謂仇讐於縗絰之中者，故曰七日來復耶？（如此說無誤，則報七之俗，由來亦已古矣。）

## 初九不遠復无就悔元吉 \*

六二。休復。吉！「休」同「咻」。左傳：

「民人痛疾而或燠休之。」林注：「燠休，痛念之聲。」

此則謂「嘒有终」等詩之作也。

## 六三。頻復。厲，无咎！

詩：「於乎有哀，

國步斯頻！」頻，頻蹙，不能久也。吳澤之戰，狄以滅

衛。戴公處於曹，繼而文公遷楚丘，以收衛民。故曰：

「厲，无咎！」「厲」字已釋于乾卦三爻。法言曰：「頻

頻之黨甚於鷹斯，亦賊夫糧食而已矣！」（見學行篇）頻

復之頻，迨亦蓄此頻頻之義也。

## 六四。中行獨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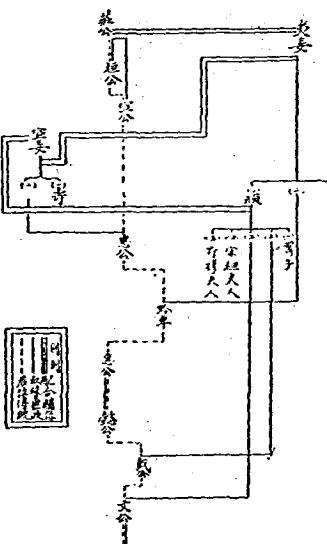
六五。敦復。无悔！敦，迫也。詩：「王事

敦我」。鄭音「都回反」，蓋讀「堆」字。此左傳所謂不可而強之者乎？

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於十年不克征！妖祥曰眚。

**左傳**：「狄人伐衛，衛懿公好鶴，鶴有乘輶者。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焉能戰！』」

衛國倫常大變圖



以是，衛師敗績，懿公奔死。有嘗行師大敗之謂也。  
溯宣公之卒，惠公繼立，中經晉半代政，首尾計有十年，不克征於國。故曰：「十年不克征。」「征」通「政」，稅也。周禮地官小司徒：「施其職而平其政。」謂惠公之未克施職平政也。

✿ 暫無攷釋

**第二七卦** 頤后稷降生之卦

**頤**：黎翔鳳謂：「頤，臣之或體，即姬；周人之姓也。」（凡姓之女旁皆後加）春秋元命苞：「后稷枝頤自求。

**是臣、姬、頤、棄，該一稱也。**

」。王潛齋大論五德志：「姜嫄履大人迹，生姪棄，厭相披頤。」詩生民：「克岐克嶷」！「岐嶷」即「岐頤」。（周易辰以爲傳借或本三宗詩）其言良是。第以卦辭爲觀頤祭之禮，乃祀后稷而祈穀，於義未當；而所釋爻辭，尤嫌於誕。蓋黎先生於卦爻之辭，尙未深察其例，遂多致誤也。此卦蓋記后稷之生，詩生民之所詠也。舊說謂頤爲養者，養即生養之養，俗所謂「養小老」即「生產」或「生小孩」或「產小孩」。「解僊」「達月」之語，所以頤爲養，養即生養也。

史記周本紀：「周后稷名棄，其母有邰氏女，曰

悅；欲踐之。踐之而身動，如孕者。居期而生子，以爲不祥。棄之隘巷，馬牛過者，皆避不踐。徙置之林中，適會山林多人，遷之而棄渠中冰上，飛鳥以翼覆薦之。

姜原以爲神，遂收養長之。初欲棄之，因名曰棄。」又帝王世紀云：「……以掌農政，故謂之后稷；賜姓姬氏。」是周之姓姬，臣字象披頭之形，其音則依棄而得。是臣、姬、頤、棄，該一稱也。

知此蓋狀胎兒產出之景。以就口食，即自求口實。厥相披頤，詩疏所謂其貌巖巖然，有所識別也。誕實匍匐，則所以有頤露之狀也。禮玉藻：「頤露垂拱」疏曰：「身俯、故頭臨前，垂頤如屋露。此狀胎兒，落地之景。」露、瓦當也。當、蕩、蕩、垂弔也。」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 象曰：「觀我朵頤，亦不足貴也！」以貌衡人，古今中外，如同一轍！姜嫄助祭郊禖，以弗無子；履大人迹而生男，以爲不祥而棄之。謂之不祥者，以其貌之怪，不僅以神孕故也。詩曰：「以赫厥靈，……居然生子！」核諸小象之辭，其意章甚。

孔令穀先生以履帝武（大人迹）爲踐龜迹。（見大作原始民族與我國習俗的比釋——載說文·卷七期）所見甚確。鈎案：「龜曰一元大武，帝大武，迹也。更帝武爲大人迹者，詩曰：『大人占之』，龜卜之謂也。是大人亦謂靈龜也。舍、中也。禮射義：『射之爲言者，繹也。或曰：舍也。』」疏曰：「舍、中也。」朵頤，頤飽如花朶也。吾鄉（大治）稱面頰爲「餓包」，或稱「餓包朶」。饑謂睡沫，涎也。如朶之頤，朶字非文人之修辭，實口語中之妙喻，其來遠矣。

## 六二。顚頤，拂經于丘，顚，征凶！

「顚」字疑卽詩云「誕眞」之「眞」。眞，安放也。顚，頂也。俗音放置爲「擗」。如云「擗在頭上」，卽「頂在頭上」。則顚字於此，亦動詞也。其義如眞，應讀如頂，而顚眞相通矣。顚卽棄，指稱所產嬰也。拂，去也。經，縕也。丘，疑爲地名。史所謂之帝丘者，顚墳高陽氏之所居；至帝嚳高辛氏遷於亳，遂謂其地爲莘墟，卽陳留平邱之域。則此爻所言之丘，乃詩所詠之平林，同爲一地之名，於史似合。顚頤，拂經于丘，卽「誕寘平林」之謂也。下「顚」字當同「棄」字，謂棄之也。左僖十五年載史蘇占辭曰：「爲雷爲火，爲羸敗姪，車脫其轂，火焚其旗，不利行師，敗于宗丘！」丘與顚叶韻，則此爻顚、丘、顚、韻叶也。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拂頤，棄頤也。十年之史未詳。

**六四。顚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

顚頤吉，寘放之頤——棄嬰善也。虎視眈眈，雙目「饑」謂烏溜也。其欲逐逐，張口覓奶也。

**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 拂經，卽去縕。解縕也。居，蹲也。不可涉大川，以此爻

爲后稷有渠中之厄也。覆蕪有翼，冰寒無傷，難中獲救；雖殊不利，境苦足戒，故曰「不可！」

**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書曰：「若**

頤木之有由蘖，天其永我命于茲新邑！」（盤庚上）頤頤，由頤，作易者鍊字之工也。又管子：「至其成也，由由茲免。」（小周篇）注謂：「由由，怡懶寶貌；茲免；謂益有謹厲。」由頤，厲吉，作易者鍊意之工也。

詩曰：「誕寘之寒冰，鳥覆翼之！」鳥者，鵠鼠也；鵠鼠飛且乳。一曰飛生鼠。聲如人呼，食火烟，爾雅釋鳥曰：「鼯鼠夷由。」夷由，蓋鼯鼠之別名。屬，爬也。已詳乾卦，小象曰：「由頤厲吉，大有慶也！」謂后稷之獲救，由夷覆薦之也。

## 第二八卦 大過流伐對尋之卦

**大過**

塞浞者，夷羿之同姓也。（左隱元年，正義曰：「夷、妘姓。」路史國名紀：寒、妘姓；妘、夷，古字通。）

（）爲羿龍信；浞乃因羿室以生「澆」及「瘡」，而殺羿；處澆於過，處瘡於戈。大過，小過，即澆與瘡也。黎翔鳳先生曰：「余疑「大過」即過，「小過」即「戈」。釋名曰：「戈，過也。因其音同而別之耳！」（見黎著周易深原）黎先生僅著疑惑，今以爻辭攷之，蓋不誤。

棟樅。利有攸往。亨！黎曰：「樅」即「澆」。

「棟」即「窮」。「堯爲有窮之君，而浞滅之；澆仍居窮可知。」說文「棟」、「窮」皆訓「極」，於古音皆同。

省書：「太康、仲康皆居斟尋。仲康沒，相居帝邱，依

嚮侯。八年，浞殺羿；使樅居過。明年，相居斟灌，二十六年，澆滅斟灌。明年，伐斟尋。戰於灘，覆其舟，亦滅之。即此卦上爻之所謂過涉滅頂也。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藉用白茅，以白茅**

爲神藉也。書禹貢：「荊州、厥貢包匱蕕茅。」傳曰：

「茅以縮酒。」孔疏曰：「郊特牲云：『縮酒用茅，明酌也。』」考縮酒之說有二：

一、周禮甸師：「祭祀共蕕茅」。鄭司農云：「蕕

酒其上，酒滲下去，若神飲之。故謂之縮。二、魏華父云：「古無灌茅之義，所謂縮酒，只是

醴有糟，故縮於茅以清之。若曰滲下去如神飲，此臆說也。胡氏曰：「案周禮司尊彝曰：『醴齊縮酌。』注云：『以茅縮去滓也。』解縮字甚明。」（據何叔平《周易集解》所引。）

孝武本紀：「江淮間「茅三脊」，爲神藉。」釐溪叢笑云：「麻陽包茅山，茅生三脊。」

依註舊藉于物之說，物爲白茅，其爲祭藉。則此爻迨皇甫謐所謂寒浞殺羿于桃棓，而烹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之，死于窓門之一幕慘劇矣！

**六二。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  
「穠」，本作「穠」，草似穠者。今枯楊之所生，卽楊更生之美。謂枯楊有秀，以喻老而得子，指寒浞爲老夫也。得其女妻，得其女人以爲妻。女人，羿室也。

**九三。棟橈凶！** 「棟橈」卽「窮澑」，釋

已見卦辭。此無別詞，不知所謂也。斷曰凶，當有所本，則待詳攷史事矣。

**九四。棟隆。吉！有它吝！** 橋弱隆豐，隆高橈柔，二字對稱，見司馬相如上林賦：「穹窿雲橈。」三四兩爻，分別橈凶隆吉，依梁氏之說，則隆指殼歟？隆與龍通，字卽射竈耶？待考。

**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 二爻女妻，卽羿室。此又謂之老婦，則皆爲有夫之婦之謂。竹書附註：「……初，浞娶雄狐氏。有子，早死；其婦曰女枝，寡居；浞強圉往。至其戶，陽有所求，女枝爲之縫裳，共舍而宿。……」天問曰：「惟浞數飛也。」數爲頻數之義。人死大殮，有行繞棺之儀，在戶，何求于嫂……女枝縫裳，而館同爰止。」則老婦

者指寡婦女枝矣。天問曰：「女枝無合，夫焉取九子？」是浞與女枝，不僅此所謂共舍而宿，後且有九個私生子也。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 夏相二十七

年辛丑，浞伐斟尋，大戰於灤，覆其舟。楚辭天問曰：「覆舟斟尋，何道取之？」卽此爻過涉滅頂之史矣。

## 第二十九卦 坎

崇尚儉葬之卦

坎坎，墓穴也。檀弓：「延陵季子……長子死，葬於廩博之間。……其次深不至於泉。」習坎，繞坎回旋而行也。細繹卦爻諸辭，堪與陳風宛丘之詩互訂，或即一事也？彼湯之子，情似惶亡，今雖未能確知其何時何人，而此卦所紀，胥屬營葬儀式，而爲崇尚儉制則無疑者。

**有孚惠心，亨。行有尚！** 心，中也，餧也。

孚，匱藏也。雞伏卵爲孚；匱孚爲伏。孚伏猶匍匐，謂下棺實於坎中，以土掩蓋而藏之；葬之謂也。行有尚，行有所尚也。檀弓：「今日而三斬板，而已封，尚行夫子之志乎哉！」亨，祭之也。

**初六。習坎，入於坎窔。凶！**

說文：「習，數飛也。」數爲頻數之義。人死大殮，有行繞棺之儀

者，回環數習，繞坎周行，故謂之習坎。竇、說文謂爲坎中更有坎，所謂周戶爲棺，周棺爲椁者歟？則初爻之坎晉爲入於棺椁，而三爻之坎晉，爲入爲墳穴矣。離灔：「苟余情其信姱以練要兮，長顙頷亦何傷！」王逸以顙頷爲不飽貌，字亦可書作坎坷，即此之坎晉，廣爲空洞陷落之義也。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坎有險者，坎深至於泉也。

**九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於坎窓，勿用。**坎坎，用力也。魏風：「坎坎伐檀兮！」又鼓聲也。詩：「坎其擊鼓，宛丘之下。」毛傳：「坎坎，擊鼓聲。」古之葬，蓋背碑負綈，聽鼓聲以漸，却行而下之。故曰來之坎坎。枕，車後橫木，小爾雅所謂：「軫謂之枕」，坎有泉，棺不能下，且枕之，故曰坎險且枕。

**六四。樽酒簋貳。用缶。納約自牖。无咎！**

惠棟曰：「樽者，釀用酒。簋者，食用黍稷。」故樽酒而簋貳。缶，說文：「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惠氏以樽簋皆陶器，故曰用缶。按詩：「坎其擊缶，宛丘之道。」離卦：「不敢缶而歌。」則缶另爲一器，瓦盆以作樂者，疑銅磬——磬爲其遺制，其初

或爲盛水盛酒之盆盆，後如王敦之擊唾壺，遂演成樂器。凡送葬，下棺，迎主，有哀輓之歌，故曰用缶歟？約，繩也。方言有稱繩索爲「約」者，讀約如要，如捆柴之草繩曰「草約」，吾鄉大治，及今南京人皆有此聲。檀弓：「今一日而三斬板，而已封。」葬者以輝約板，築上一板，則斬其約板之類。一日第三板土而封畢，所謂斧之儉制也。牖，孔也。納約自牖，從孔穿繩之謂也。舊以牖爲窗牖，約爲約會，遂生「穿窬」或「偷情」之誤解與笑談，誠失之毫釐，差以千里，其謬不可以數計矣！

**九五。坎不盈，祇既平。**檀弓：「古世墓而不墳」，此其制也。祇與禋通，安也，福也。既平，對不盈言。

**上六。係用纊縕，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係，拘係也。「徵」蓋爲「率」。據日本山井鼎尚書古文考所考說命篇「俾率先王」之「率」，古作「徵」。

碑乃碑縕，率縕縣棺而封之謂也。檀弓：「公室視匱墓門有棘，有芻萃止。」棘多叢生山中，葬、等於置入叢棘。三歲不得……，喪制；如諒陰三年等。

## 第三〇，離麗姬禍音之卦

離此骨肉離散之卦，紀麗姬之禍也。「麗」，一

作「麗」，竹書作「離」。說苑曰：「驪氏」，莊子曰：「麗之姬」。國語：「晉獻公卜伐驪戎，史蘇占之曰：『勝而  
不吉！遇兆，挾以衝骨，（卦象似兆象）牙齒爲摺！  
……』」公不聽，伐驪戎，克之；獲驪姬以歸，有寵；  
立以爲夫人，生奚齊。」而驪姬賂二五，通優施，誣殺申  
生，逐二公子；家庭慘劇，昔在我中國，固往往如此也！

「反以我爲讐！」畜之爲言，依順也。祭統：「孝者，畜也；順於道，不逆于倫，是之謂畜。」孝亦爲畜也。「牝牛」，卽俗語「婆娘」。余故鄉（大治）謂待嫁女子

之身發者爲「格婆娘」枯子〔說文枯木長貌如枯骨也〕，即「胖姑娘」之意。以「枯子」狀「婆娘」之碩大，格謂其長上聲也。枯、牝牛也。娘、少女也。畜牝牛，順婆娘也，順婆娘而謂吉者，猶黃裳〔黃離〕之謂吉也。

順婆娘也，順婆娘而謂吉者，猶黃裳之謂吉也。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楊慎以「楊慎以「履錯然」爲「履曷然」之訛。（見楊慎讀苑釋鈔）然按諸爻辭之例，多起卦名以發端。今曰「錯然」、「敬之」，似是不誤。則楊說非也。蓋履者，禮也。錯爲厲石，俗謂言詞爭執爲「錯牙齒勁」，或曰「厲嘴頭」。廣韻：「錯，厭也，言相間刺也。」不口辯，著說於書，與人抵牾，亦謂也，言相間刺也。」不口辯，著說於書，與人抵牾，亦謂

之「錯。」前漢五行志：「宣元之後，劉向治穀梁春秋，教其獨歸，傳以共範，與仲舒錯。」皆其例。晉書

公克驪戎，獲駕婢以歸；飲大夫酒，賞史蘇以爵，而罰以無肴；謂：「克國得妃，吉孰大焉？」史蘇猶作諱諱

**六二。黃離。元吉。一立驪姬爲夫人也。此辭與坤五爻「黃裳元吉」同一義法。**

**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晦凶！**鼓以檢樂，缶以節歌。驪姬所謀，難於里克；於

唐詩之言，  
不如烏烏！

己獨集于枯木

卽席歌舞，不伴器樂，優施旣出，里克辟羹，不餐而寢，則歌酒爲日昃之時也。大耋之嗟者，不鄭惜里克「中立」之對，益固驪姬之謀也。（詳見晉語）凶、彼有成矣。詩：「今者不樂，逝者其耋！」往言不可及，則大耋之嗟也！

九四。突如其来如！焚如！死如！棄如！

**鄭注及說文**俱以不孝子「突出」，不容於內，釋「突」字。字並作「玄」，爲「子」之倒文。丁杰又謂「突」實作「玄」云云。核諸史，有皆符而不皆符也。事則晉三公子之生離死別，人則突非不孝子而爲狐突也。於此益知卦爻之辭，其本事不明，則文義浸失，而曲說旁生者，其由來之所以久也。晉獻公用驪姬之謀，使太子申生伐東山；狐突御我，而勸勿戰；申生不從。迨遭曲沃之難，乃悟不聽伯氏，以至於死。及惠公卒，文公卽位，使人殺懷公，幾遭呂卽之火；焚如、死如、棄如，三公子各得其一，故爻辭云云。來如，測其事如所自來也。

**六五。出涕沱若！咸嗟若！吉！申生以鳩酒堇肉之寃，奔于新城。驪姬見而哭之，申生遂雉經於廟。將死，使猛足言于狐突曰：「……國家多難，伯氏不出，奈吾君何？……」是固一以涕沱，而一以咸嗟也。**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王，秦穆公也。進「王」言「公」者，李治曰：「王公亦一體也。王公階級雖殊，然五等之爵，以公爲最貴；公侯不嫌爲君，但傳爲王耳。」（見李著敬輯古今**

**鑑拾遺）**按左傳：「季梁曰：『楚人上左，君必左。無與王遇。』王謂楚王。楚，子也。此諸侯不嫌爲君之稱。」晉獻公卒，里克殺驪姬，奚齊及卓子而國亂。秦穆公貢河外之城，遂發兵送夷吾（惠公）于晉。不圖惠公入而背賄也。與人誦曰：「詐之見詐，果喪其賄！」故曰：「獲匪其醜。」詩：「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執訊獲醜，薄言還歸。」是「獲醜」二字之典故。

### 第三二卦 咸 鍼灸治病之卦

**鑑拾遺）**按左傳：「季梁曰：『楚人上左，君必左。無與王遇。』王謂楚王。楚，子也。此諸侯不嫌爲君之稱。」晉獻公卒，里克殺驪姬，奚齊及卓子而國亂。秦穆公貢河外之城，遂發兵送夷吾（惠公）于晉。不圖惠公入而背賄也。與人誦曰：「詐之見詐，果喪其賄！」故曰：「獲匪其醜。」詩：「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執訊獲醜，薄言還歸。」是「獲醜」二字之典故。

**咸 咸，卽鍼石之鍼，所以刺病。凡病無所取，丸散不能消除，病在經絡，以鍼鍼之。劉師培氏姓學發徵曰：「蔣姓，古無可徵。潛夫以滑齊爲蔣姓（今誤作藏），說必有本。案世本謂巫咸作筮，又言巫咸爲堯醫。（山海經言靈山十巫；一曰巫咸。而殷相復有巫咸。）鄭巫亦名季咸。蓋業巫者，多出於咸姓。故以巫咸爲名。猶巫彭之爲彭姓也。咸姓卽蔣姓。又左傳隱公八年，陳有鍼貞子。「鍼」亦「咸」字之異文。若誤分歲、鍼、咸爲三姓，則說近於疏。又案楚有箇尹，「箇」即「咸」字。咸卽巫咸之咸。蓋楚俗信巫，故特設巫官，名曰咸尹，以其權巫咸也。」（廷案：箇尹亦作鍼）**

尹，巫醫不分，昔本如此。此卦咸字，爲巫咸之咸，悉應讀如針字之鍼解之，則咸其拇，咸其腓，咸其股，成其脢，咸其輔頰舌，知其不爲夫婦間男女性慾相感之感，可以瞭然。歸藏卦名作誠，迨與天問書王亥之亥爲該同例。至於各爻之辭，悉記鍼灸之術，史事未詳，不復一一詮之。原文錄記於左：

咸亨利貞取女吉

初六咸其拇

六二咸其腓凶居吉

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

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九五咸其脢无悔

上六咸其輔頰舌

### 第三十六卦 明夷

楚昭殉陳之卦

明夷

明夷何謂？自來解者，皆不能通其義。近

人顧頽剛以明夷爲晦氣，李鏡池以明夷爲鳴鶴，黎翔鳳

以明夷爲蠱雉，俱未得之。夫明者，照也；夷者，傷

也。明之見傷，迨指日暉日珥之類。春秋哀公六年，吳伐陳，蓋修舊怨，楚子救之，卒于城父，以左傳所記，

之以異象使問周大史也，周大史曰：「其當王身乎？」若

與此卦相驗，彌合焉！故疑「明夷」二字乃射「大冥」二字者。大冥、陳之地名也。

利艱貞。艱，難也。吳之伐陳也，楚子曰：「吾先君與陳有盟，不可以不救。」乃救陳，師于城父。

故楚之救陳，乃赴陳之急難，所以踐先人之盟。今人動多自食其言，不復有信義，尤有藉謠言以賣衆者，讀此，能不傷古人之何其忠厚乎？

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干行。三日

不貪。有攸往。主人有言。楚子在城父，將救陳；

卜戰，不吉。卜退，不吉。王曰：「然則死也？再敗楚

師，不如死，棄盟逃籬，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難

乎？」命公子申爲王，不可。則命公子結，亦不可。則

命公子啓，五辭而後許。將戰，王有疾。庚寅昭王攻大冥，卒于城父。此爻辭之所謂有攸往，主人有言也。先是

是歲也，有雲如衆，赤鳥夾日以飛，三日。故曰「

明夷于飛，」赤鳥夾日以飛也。垂其翼，有雲如衆也。

君子于行，使問周大使也。三日不食，異象凡三日，不

食，弗榮也。

六二。明夷于左股，用拯馬壯。吉！

楚子

之以異象使問周大史也，周大史曰：「其當王身乎？」若

榮之，可移于令尹司馬。」王曰：「除腹心之疾，而寘諸股肱，何益？不穀不有大過，天其天諸？有罪受罰，又焉移之！」遂弗榮。此所謂明夷于左股，用拯馬壯也。馬指令尹司馬。

### 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

初，昭王有疾，卜曰：「河爲祟。」王弗祭。大夫請祭諸郊，王曰：「三代命祀，祭不越望。」江漢睢章，楚之望也；禍福之至，不是過也。不穀雖不德，河非所獲罪也。遂弗祭。孔子曰：「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國也，宜哉！」夏書曰：「惟彼陶唐，帥彼天常，有此翼方。今失其行，亂其紀綱，乃滅而亡。」又曰：「允出茲在茲，由已率常可矣。」

### 六四。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

象曰：「入于左腹，獲心意也。」楚子卒于城父，子閼退曰：「主舍其子而讓，郡臣敢忘君乎？」從君之命，順也；立君之子，亦順也；二順不可失也，與子西子期謀，潛師閉塗，逆越女之子，立之，而後還。此所謂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句，並射子聞；蓋閼者，其義本謂里門也。

### 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箕子」之義，

舊有三說：

一、亥澣說：趙賓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亡箕子。箕子者，萬物方亥澣也。孟氏等均如此說。

二、箕子說：馬融以箕子爲紂諸父，是以此「箕

子」二字爲人名也。

三、其茲說：王弼讀「箕子」爲「其茲」。故云：「險莫如茲，而在斯中。」以「茲」字解「子」字，以「斯」字解「其」字。若曰：其茲之明夷而猶閼不能沒。明不可息，正不憂危，故利貞也。用一「猶」字，爲「其茲」二字作轉，謂：明之傷夷如茲，而猶利貞也。

——焦循：周易補疏卷下。

注案：古文「箕」即「其」，蜀才於此「箕子」

二字，卽作「其子」。而註家亦早有不以人名釋「箕子」者，則「箕子」爲「其子」，應毋以文王相附會也。象傳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所謂明不可息，蓋有承繼光輝之意。楚子之知其將死也，命公子申爲王，不可；則命公子結，亦不可；則命公子啓，五辭而後許。故象傳曰：「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箕

子」以之者，卽「其子」以之。遂知爻辭「箕子」之明夷

「」，本作「其子之明夷」爲可信，且無庸別生異說。凡所謂「荄滋」「箕子」「基茲」，皆屬無實，原文原義直是「其子」二字而已。

###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

#### 第四一卦 損<sub>伍員</sub>弃吳之卦

**損** 損，減也。此卦名在歸藏作「員」。員，音雲，

益也。小雅：「無棄爾輔，員于爾幅」。員者，匀也；故訓益。褒多益寡，今謂之員。（勾）與損減之義不背。

蓋此減則彼益，彼減則此益；損減員益，其義相一；故減即爲益也。古人計木曰枚，算竹曰個，數貝曰員；初

義如此。

**伍員**，字子胥。胥，儲也。今此卦爻之辭，乃記伍員奔吳之故事，故卦名員，可知卦名取義，即自伍員之

名。楚平王聽譖殺賢，內傷忠臣之心，外爲鄰國所笑；郤伍之家，出奔於吳，結驛於楚，太史公曰：「怨毒之人，甚矣！」象曰：「懲忿窒欲，」是謂必報父兄之仇，此卦所以示教者大矣！

**有孚惠心勿**。元吉。无咎。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亨。有孚惠心勿

走也，曷，逐也，相恐怯也，逮也。用，以也，因也。

簋，一本作「軌」。老儀禮公食大夫禮：「宰夫設黍稷六簋于俎四。」注謂「簋」古文作「軌」，是簋字無誤也。

。二簋之享，漁父所餉歟？綿女所饋歟？史無明文。

####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

蔡邕詞：

「帝日休哉，命云三事。」「事」讀「時。」「已事，已

時。酌，斟酌，商量也。周語曰：「耆艾修之，而王斟酌焉」。平王遣使召子尚，子胥。尚乃入報于胥曰：

「父幸免死，二子爲侯；使者在門，兼封印綬。汝可見使」。

今日甲子，時加於巳；支傷日下，氣不相受。君欺

子胥曰：

「豈貪於侯，思見父耳！一面而別，雖死而生！」

尚曰：

「豈貪於侯，思見父耳！一面而別，雖死而生！」

子胥曰：

「尚且無往，父當我活。」楚畏我勇，勢不敢殺，兄若

誤往，必死不脫！

尚曰：

父子之愛，恩從中出；微俸相見，以是濟達。

於是子胥嘆曰：

與父俱誅，何明於世？冤讐不除，恥辱日大！尚從是往，我從是決。

尚泣曰：

吾之生也，爲世所笑，終老地上，而亦何之？不能報讐，畢爲廢物！汝懷文武，勇於策謀，父兄之讐，汝可復也。吾如得返，是天祐之。其遂沉埋，亦吾所喜！

尚且行矣，吾去不顧。勿使臨難，雖悔何追！

右錄對話，記于吳越春秋，皆伍胥與伍員酬酌應付之詞。尚主人以貨父死，冒主出以謀報仇，故小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合、商洽也。合音讀葛，如合夥，合本之類是。史記（吳世家楚世家伍子胥列傳）及越絕書所載，皆不若此之詳也。吳越春秋，趙疇之所撰。

此文之發明，賴其所述。昔人於已字，讀士讀以，皆既不一，義解遂歧。今固得以確定爲辰巳之巳，不爲已經之已，然已已二字，今人書形不同，古人讀音則一，程樹德說文稽古篇云：「古人讀已爲已，不讀爲士。吳才老韻補古已午之已，亦讀如已矣之已。鄭玄夢孔子告之」

曰：起！起！今年歲在辰，明年歲在巳。起，已叶亂，許氏以四月陽氣已出，陰氣已蔽爲釋。故知漢人仍讀爲巳聲也。而視此爻辭與吳越春秋之所記，相互推究其淵源，亦衡斷周易成年代之一關鍵也。

###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弗，撓也。

撓，舉手也。此狀伍員之欲射也。說苑：「御者使人恭，射者使人端。」荀子臣道篇：「撓然剛折，端立而無傾側之心。」楚得子尚，執而囚之，復遣追捕子胥。胥乃貫弓執矢去楚。……使者追及無人之野，胥乃張弓布矢，欲害使者。故曰「弗損」。弗損，弗然之員也。弗然，蓋佛然撓立而欲射之之謂也。使者俯伏而走。胥曰：「報汝平王，欲國不滅，釋吾父兄。若不爾者，楚爲墟矣！」胥雖張弓布矢，終未害使者，是以曰「益之」。益，饑也。俗謂寬恕曰饑，今音仍復如此。小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則中字讀去聲，爲中的之中也。

伍員之奔吳也，韓子曾記其有被捕之事曰：「走出邊邑，候人獲之，欲送於王。員曰：『王以我盜珠，我於是奔走。子今捉我還王，我乃言子奪我珠而吞之，王必剖子腹而取之。』候人懼而放之。」云云。伍員誠權智之士矣！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三人，伍奢、伍尚、伍員也。伍氏父子三，祇員一人得行也。一人，伍員也。員行至大江，仰天行哭林澤之中，言楚王無道，殺吾父兄，願吾因諸侯以報讐矣！

伍員得楚太子建之子勝，俱與奔吳，故曰：「一人行，則得其友。」行，往也。此爻記伍員亡命江上之客，吳越春秋中繪寫如劇。小象所謂三則疑，追指蘆漪葦中而言。

**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 損其疾，**

昌病也。「喜」同「饋」。子胥至吳，疾于中道，乞食溧陽，適會女子擊錦于瀨水之上，筥中有飯，子胥過之，謂曰：

夫人！可得一餐乎？

女子曰：

妾獨與母居，三十未嫁，飯不可得。

子胥曰：

夫人賑窮途，少飯亦何嫌哉？

女子知非恆人，遂許之。發其簞笥，飯其益漿，長跪而與之。子胥再餐而停。此所謂使遄有喜也。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遠。元吉！**

此爻之辭，舊釋多鑿。有以龜爲靈者，有以龜爲貨者，有以十朋爲大者，有以十朋爲多者，校比句讀，綜凡四式：

一、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遠。元吉。

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遠。元吉。

三、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遠。元吉。

四、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遠。元吉。

凡上差謬，皆由子胥致迷。今以史核之，知記子胥

之隱忍雪恥也。

或，有也。益，阨也。朋，羣也。或益之者，有人遇抑之也。謂吳太子光之譏也。十朋之者，子胥居吳三年，大得衆之謂也。龜，國名，蔡也。論語·臧文仲居蔡何晏注云：「蔡國君之守，龜出蔡地，因以爲名焉。」故龜字蓋以射蔡者。王承烈先生著易變釋例，其言曰：「讀易不知字之轉注假借，不得通易；不知以字形定卦象之例，亦不能通易。」其書多發借字明象之說。又謂易中不用本字，而用假借字者，合象故也，云云。其於此龜字，僅謂喚離爲龜，仍未能明其所以。又張步齋曰：「易中文字，必用古文，始與象合。如『德』字古文作『惠』。直心爲德，蓋以坎爲心，乾爲直，合

成憲。今作德，遂與象不合。「首」字古文作「貞」，故凡頭顱等字，尙從貞。首字，古文又作百。如夔、臯以百者，皆乾象也。今作首，遂與象不合。且臯字作面，並不知「面」字中有『百』字也。云云。」（見

張著《易經傳證》）則謂龜爲蔡者，既非古字，迨爲古語也。鈐按說文：「龜，外骨內肉者也。」卦象䷂柔實於剛，故用龜字以代蔡字，俾合於象，豈其然歟？

達、離也。龜弗克達，蔡不能離也。指伐楚必得唐蔡，胥獻吳王入郢之策也。伍子胥之棄小義，隱忍就功名，以雪大恥，固亦烈丈夫。而禍福報應，天理昭彰，故史皇謂「……天禍來下，王（指平王）之所致」。所以豫稱自上祐也。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無家。**伍胥入郢，不得昭王，乃掘平王之墓，出其屍，鞭之三百。左足踐腹，右手抉其目，謂之曰：「誰使汝用讒諛之口，殺我父兄？豈不冤哉？」卽令閼闌妻昭王夫人，伍胥孫武白喜亦妻子常司馬成之妻，以辱楚之君臣。方子胥嘗於江上，道乞食，未嘗須臾忘郢。一旦逞快而甘心，故豫曰：「弗損益之，大得志也！」徐天祐謂：「楚多亡臣，送爲謀主；詩云：讒人

罔極，交亂四國。其是之謂歟！聽言者可以監矣！」

利有攸往，釋鄭歸吳也。得臣，釋鄭；歸吳，無家。

## 第四六卦 升

衛作楚宮之卦

**升** 升、登也，進也。春秋；閔公二年冬，狄人入衛，衛懿公及狄人戰于榮澤而敗。宋桓公逆諸河，晉齊桓公城楚丘而封衛。于是文公立而建國焉。詩人美之，春秋善之。

**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衛及狄

戰榮澤，地在今鄭州榮澤縣東。禹貢豫州所謂榮波既瀦，蓋澆水溢出河爲澤也。時衛都河北，戰敗渡河而南，詩所謂東徙渡河也。故曰南征。恤、憂也。周禮春官大宗伯：「以恤袁寇亂」，蓋其義矣。

**初六。允升，大吉！** 建國必卜。詩曰：「卜

云其吉，終焉允臧。」此爻卽所謂「龜從筮從」之謂也。

**九二。孚惠心勿**。利用禴。无咎！ 四時之祭，春

日輪。諸侯之城楚丘，春秋不書，三家傳言未詳，此爻之祭，暫無攷釋。

**九三。升虛，邑。** 馬云：虛、丘也。晁氏曰：篆文无「墟」字，四品爲丘，丘爲虛。是升虛者，詩：「升彼虛矣」之謂也。邑、邑之也。其詞性與度邑之邑同。范氏詩補傳云：「景山以大而得名，商之都也，衛在商畿內，故升墟以望，知地勢之勝。」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

岐山、「景山與京」之謂也。王弼指係文王岐山之會。顧頡剛先生斥爲無據，而信屬周王有祭於岐山者云。夫岐，峻也，景，大也。詩中「景山與京」句，舊說紛歧，此亦不必專名也。接楚丘即沮丘，在清縣東六十里，隋置楚丘縣，以與曹州楚丘縣同名，改稱衛南，縣東南三里有景山。初立楚宮，既「揆之以日」又「卜云其吉」，則告祖祭望，故曰亨于岐山矣。

**六五。貞吉。升階。** 階、泰階，三云星名也。

詩曰：「定之方中」，定、營室也。（階亦音基）。定星昏中而正，於是可以營制宮室，故謂之營室。此爻即詩「揆之以日」之謂也。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冥，昏也，日

**七鬯。** 亨，舉禮也。震來鶴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思也。

## 第五卦 震文姜生同之卦

震震，娠也。詩生民「載震載夙」。左傳「后續方震」。（昭公元年）又「文姜之愛子也，始震而卜。」

（昭公卅二年）凡上「震」字，本義爲娠。歸藏卦名作「釐」乃漢書中之「釐」字，有便遺之義。則釐也，震也，義相屬也。作易者滑稽稟梯，極盡嘻笑怒罵之能事。

春秋桓公六年書：「九月丁卯，子同生。」同，魯莊公也。文姜無行，莊公之生，國人疑之。此卦紀之一事。

曲禮：「母雷同。」註云：「雷之發聲，物無不同時應者。」左傳：「桓公之名莊公也，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審此，知作易者之匠心，殊極巧思也。

夏秋三時之務，無暇土功事，三務既畢，民將閒暇，利用農隙以興作。冬至之後，當更脩來年農事，不得復事土功也。准是，則此乃營造之爻也。

胎，相傳以爲笑柄也。來，招來也。贊贊，苟作翫翫，韻同。豫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似有疑怪其胎，非諸身份之意。懇、訴也。訴，毀也。則震來虩虩者，因娠而來毀也。笑言啞啞，殯殼四佈也。故曰：「震驚百里。」侯國百里，指舉國驚訝也。不喪七塊者，蓋祭儀先享牢於饋，既納諸鼎，而加幕。將祭，乃啓幕，而以七出之，升於俎上。故王輔嗣曰：「七，所以載鼎實。」陸續曰：「七者，撓鼎之器也。鬯、香酒。鄭玄以爲秬黍之酒，其氣調暢。詩傳則以爲香草。」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九四震遂泥 遂、墜也。

六五震往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記生產之過程；史書無傳，未審古俗，有待細考矣。

### 第五四卦 歸妹

韓侯取妻之卦

上六。震索索，視翫翫，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眚。婚媾有言！齊襄公淫亂，姑姊妹不嫁。（李超孫詩氏族考引世本古義）據左傳：先是齊僖公欲以女文姜妻鄭太子忽。太子忽辭。想文姜爲室女之日，內行已不正矣。忽所謂「齊大非耦」，蓋權辭也。桓竟取之，國人知其婦道之必不終也。云云。繹史所謂

「文姜一嫁，兩國行穢」也。莊公之生，世有「齊子？齊甥？」之辯。春秋桓公十八年，公會齊侯于澠。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丁酉，公之喪至自齊。左傳：「公會齊侯于澠，遂及文姜如齊。齊侯通焉，公諭之，以告。」此所謂婚媾有言也。公羊莊公元年傳：「夫人何以不稱姜氏？貶。曷爲貶與？弑公也。其與弑公柰何？夫人潛公於齊侯。公曰：『同非吾子，齊侯之子也。』齊侯怒，與之飲酒，於其出焉，使公子彭生送之，於其乘焉，摶幹而殺之。此卽震不于其躬，于其鄰之謂也。索索鄭氏謂猶縮縮，足不正也，瞿瞿、馬云中未得之貌。鄭云目不正。桓公之氣沮也。則震索索，視翫翫者，狀桓公之氣沮也。」

歸妹 說文：「歸，女嫁也。妹，女弟也。」則歸妹者，謂嫁女弟也。六五爻辭曰：「帝乙歸妹」，固知嫁妹者爲帝乙，然妹婿何人？從無知之者。顧頡剛先生謂文王與帝乙及紂同時，信「帝乙紂父」之說，以爲帝乙嫁女與文王，時代恰合，殊屬可能云云。（見古史辨第三冊周易卦爻辭中的故事）實係謬誤，蓋此卦所記，妹

婿既非文王，帝乙亦非紂父，故書所載，帝乙之稱，不  
一其人。陳士元解《泰卦》五爻辭中，對「帝乙」問題，列  
舉三說：

一、史謂湯爲天乙。——京房載《湯嫁妹之辭》曰：「  
無以天子之尊，而乘諸侯；無以天子之富，而驕諸侯。」

陰之從陽，女之從夫，本天地之義也，往事爾夫，必以  
禮義。」是以帝乙爲湯也。

二、尚書多士篇又謂：「自成湯至於帝乙。」鉅按：  
據此，則帝乙非湯也。

三、左傳襄公九年：「晉趙鞅數鄭，陽虎筆之，得此  
爻。其言曰：『微子，帝乙之元子也。』是又以帝乙爲紂父。」

——陳士元《易象鈞解卷一》。

審是，則帝乙爲誰？且未判也。伊川謂帝乙制王姬  
下嫁之禮法者云云，避脫史實，未有確指，尤嫌乎籠統。  
今知帝乙爲帝上之訛，不僅妹婿有着，亦一大發見矣！

征凶。无攸利。征，行也。行則咎惡，留則

有喜。韓侯初立，朝于周宣王，王嫁之以表妹，蹶父之  
女也。此謂征凶，韓侯卜去周乎？就爻辭觀之，韓侯對

此婚事，或有不滿也。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釋名：

「履，禮也。」禮器曰：「乃路爲季氏宰，季氏祭，逮閼  
而祭；日不足，繼之以燭；雖有強力之容，肅敬之心，  
皆倦怠矣！有司跛倚以臨祭，其爲不敬，大矣！」注：  
「偏任爲跛，倚物爲倚。」則跛能履者，偏任以成禮也。  
此結婚儀式之場面，甚不莊重也乎？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眇者，深遠細  
視之義。所謂「離婁眇目於毫分」，比也，是也，察是  
非也。眇能視，卽神明鑒察之謂。幽人，幽州之人，猶  
今謂蘇人，鄂人，皖人，湘人之類。《爾雅釋地》：「燕曰  
幽州。」韓奕之詩曰：「薄彼韓城，燕師所完。」一韓地  
屬幽燕，故謂韓侯爲幽人，「蹶父孔武，蹠國不到。」爲  
韓姑相攸，莫如韓樂。」鄭箋：「蹶父甚武健，爲其女  
韓侯夫人姞氏，視其所居，韓國最榮，故此謂也。此爻  
蓋謂韓姞配與韓侯，乃神靈在冥冥中之所鑒定，世所謂  
「天作之合」也。審爻辭語義，迨訓笑此婚事，謂爲「  
命中注定」者。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須義不可通。

字疑从水作「湊」，「沫」之古文。其明徵昧也。穀梁  
傳：「婦人謂嫁曰歸，反曰來歸。」娶妻之禮，以昏爲  
期。嫁妹於昧明之時，以娣從適也。此與跛能履之達

闔而祭時義相合。」

六四。歸妹衍期，遲歸有時。歸妹衍期，擇  
壻也。遲歸有時，終得其選也。知韓姞爲老女也。

六五。帝乙當作「」歸妹，其君之袂，不如  
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韓姞者，汾王之甥，  
蹶父之子。汾王，厲王也。厲王流於彘，彘在汾水之  
上；故時人因以號之。乙愚斷爲「之訛，說文：「」。匿  
也；象退曲隱蔽形。「隱」古文也。注：「象逃亡者自  
蔽之狀也。」周宣王幼避奔彘之亂，匿於召公家。迨厲  
王卒，始出繼立。准諸汾王名號之例，稱之爲「帝」，如  
楚人謂王不終者爲「敖」，而有夾敖，嘗敖之稱，不信  
而有徵乎？則韓姞旣爲汾王之甥，所以爲「帝」之妹矣。  
至「挾良」等語，卽詩「諸婦從之，祁祁如雲。韓侯願  
之，爛其盈門」之意。「月幾望」之語法，與「哉生  
明」，「旁生魄」等同。

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

利！女承筐无實，謂歸妹衍期也。詩：「標有梅，其  
實七兮！」……標有梅，其實三分兮！」……標有梅，頃筐質  
之！求我庶士，迨其謂之。」韓姞嫁不及時，如標梅而  
七，而三，而頃。故曰承筐无實也。禮：逆婦必先告祖，  
廟而後行。今也，「韓侯迎止，于彘之里。」是先配  
而後祖也。故謂割羊無血。（凡宗廟之祭，必薦毛血，  
所謂血食也。）陳銳子之譏鄭公子忽如陳逆婦嫁爲：「  
訟祖非禮，何以能育？」（左傳隱公八年）晉獻公嫁伯姬  
于秦，筮得此爻，故史蘇占爲不能終爲夫婦。而陳士元  
又論爲婚約不終也。

## 第五五卦 豐三年朝享之卦

豐 豐，器名，射禮設豐以承尊，而奠射爵者。海錄  
辟事云：「古豐國之君，以酒亡國，故以爲罰爵；圖其  
人形於下，寓戒也。」射禮：卒射數獲，凡不勝者，飲  
罰爵。儀禮疏曰：「士以下取於豐，大夫以上皆手授。  
其三耦之內，雖大夫，亦取於豐。以其作三耦，與衆同  
事；故不復殊之。」（大射儀）

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亨，祭也。  
假，因也。勿憂，勿疑也。曲禮曰：「爲日假爾泰，聽  
有常；假爾泰，筮有常。」又曰：「大饗不問卜。」注  
傳：「禮不卜常祀，而卜其牲日。」謂此祭有常期，不  
必卜；卽以日中是宜。日中者：堯典曰：「日中星鳥，  
以殷中春。」春分爲日中，秋分爲宵中；夏至爲日永，

冬至爲日短。知此爲議始祭之事。

**初九。遇其配主，雖（當作誰字）句无咎，往有**

**尚！尚爲「尚食」「尚饗」之「尚」，謂往有酒食也。王者禘其主之所自出，而以祖配之，故曰「配主」。遇，合也。十日爲旬。古人紀時，日謂從甲至癸；辰謂從子至亥；故行「十日制」，旬爲一週。猶今之以七日爲週也。是以曲禮曰：「凡卜筮日，旬之外曰遠某日；旬之內曰近某日。」雖字疑本作「誰」，古「難」字。周禮春官占夢：「遂令始難歐疫。」又夏官方相氏：「率百隸而時難，以索室驅疫。」月令：「季春命國難。」皆讀「奴何切。」謂祛除凶惡。祭統曰：「及時將祭，君子乃齋。……君子之齋也，……散齋七日以定之，致齋三日以齊之。」故曰難旬无咎。難旬，卽齋戒」旬之謂。**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

**發若！吉！**

「蔀」與「蒲」同。蔀，覆障也。集韻：「音薄，蓐蒲草也。」廣韻：「音剖，小席。席也。」爲草，皆與蒲類。鄉射禮：「蒲筵綿布純」注：「筵，席也。純，緣。」斗，酒器。大雅：「酌以大斗。」疏：「大斗，長三尺，謂其柄也。蓋從大器，挹之於樽，用

此勺耳。」疑卽「賓西階上疑立」之「疑」，讀凝，

發，說文曰：「射發也。射時，正立目定，容色矜莊，發矢疾急有力也。故曰：往得疑疾。得，必需也。北語今多有「得」，如「得去」，「得幹」，等是。儀禮大射儀注曰：「將有祭祀之事，當射。」射，選政也。古天子以射選諸侯卿大夫士鄉大夫，三年大比，興賢者能者，獻書於王。今知三年行選於拾祭，而卦之所以名豈也。

**六三。豐其沛，（沛當作肺）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

「沛」當爲「肺」。肱，臂上也。儀禮：「『授肺』『取肺』『啗肺』『不啗肺』獲者之俎，折脊脅肺膚。肺皆離，皆右體也。」凡食之舉肺，與夫貴右尊肩，傳皆周人之俗。沫，汗流貌。前漢郊祀歌：「露赤汗，沫流赭。」注：「應劭曰：『流沫如赭也。』」李奇曰：「沫如礪面之礪。」顏師古曰：「沫沫兩通。沫者言被面如礪也。」字從水旁午未之末。音呼內反。沫者言汗流沫出也，從水旁本末之末，音亦如之。」見沫，寫其汗流，確已使力。折即折俎之「折」。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夷，芟也，毀之謂也。主謂神主。宗廟立以棲神者。故夷主乃稱毀廟之主。遇（合也）其夷主，卽毀廟羣廟之

主，皆朝於太祖，而合祭之謂。項安世曰：「凡宗廟之制，自天子至於士，皆有定數。數溢則廟毀，廟毀則祭不行。其始也，一歲不祭，猶之可也。再不祭，則思之矣。三不祭，則子孫之心，有不忍焉。然其室既毀，則雖欲祭之心，亦無所設。爲其主之藏於太祖之夾室也。」於是卽太祖之室前堂上，出其主而並享之，使未毀廟之主，皆列於下，以復其尊之舊。每三歲而一行之，所以教子孫尊祖念遠，示無終絕之理也。」（項氏家說卷六）於是確知此卦所紀，蓋爲三年之祿，而非歲時之祭，亦非五年之大禘焉。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今語邀事詞入「來否」，（來卽參加之意）。允者答「來」，不允者則答「不來」。如「來會」「來吃」「來玩」「來看」。參加曰「來一個」，歌曰「來一曲」，要曰「來一套」，重演曰「再來一次」之類，皆出來之義。章，指樂章。吉凶軍賓嘉之禮，皆備歌。有慶，卽小雅：「孝孫有慶」之義。譽謂孝也。《祭統孔疏引孝經援神契》曰：「大夫之孝曰譽。」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闔其牕。** 《周易喪牛之卦》

旅旅，客寄也。詩曰：「于時廬旅。」于時廬者，古人生活，春夏居廬，秋冬返里也。程樹德說文釋古篇云：「說文：『廬。寄也』。」《山海經大荒東經》：「王亥託於有易，河伯僕牛，有易殺王亥，取僕牛。」郭璞引真本竹書紀年注曰：「殷王子亥，賓於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殺臣，殺而放之。」此夏泄十二年（丙辰

俗語「倒光」，「倒空」，「倒乾」是也。家，歸也。閨，閃也。閃爲出門貌。閨不見於字書。或作「閨」。（康熙字典音跟，輕幼切，靜也。）閨，今刻各書，俱門內從「臭」，舊字書無此字。李鼎祚周易集解引張翻曰：「閨空也。」（閨說文徐注：按易：寃其戶，閨其無人。親，小視也。具，大張目也。言始小視，雖大張目，亦不見人也。義當祇用具字。云云。則門內從具也）各爲一說，則「靜寂」，「空虛」，果將何從乎？竊以爲字當作「閨」。閨說文門相也。五音集韻：門中礙也。閨其无入，謂事畢散場，關門大吉，射宮銷閉也。覲卽郊特牲「不敢私覲」之覲。謂三歲者，朝享之禮，三年一舉也。

## 第五六卦 旅

王亥喪牛之卦

事也。楚辭天問篇亦述及此，王國維已明之。（據古史辨，第三冊）而此卦實紀有易殺殷侯子亥之史。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瑣瑣、少**

好之貌。詩：「瑣兮尾兮，流離之子！」天問曰：「干協時舞，何以懷之？平脊憂膚，何以肥之？」羈旅無行，斯其所以自取災難也。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次、**

內室也。周禮天官宮伯：「授八次八舍之職事」注：「鄭司農云：『庶子衛王宮，在內爲次；在外爲舍。』是次爲內室也。」童爲邦君妻自稱之謙辭。論語：「夫人自稱曰小童。」此卽賓而淫焉之史也。僕，據詩「其僕維何？釐爾女士。」則僕者，附也。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九四。旅於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處，歸也。左傳：「民有寢廟，獸有茂草，各有攸處。」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射雉與鳥焚其**

巢，事或相因，史事未詳，具說於上爻辭下。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牛于易凶**

此爻造楚辭所謂「繁鳥萃棘」之史，繁鳥萃棘之文，

王國維以爲當亦記上甲徵事，游國恩以爲周襄王納狄后

事，（見游著《讀辭論》初集一八七頁）書闕有間，誠不敢妄爲說斷，第卦爻辭例，就鉉所攷見者言之，卦辭皆屬主題，爻辭則數陳史實，竊意從王氏之說也。

## 第五七卦 異 宣王東巡之卦

**異** 說文：異，古文哭。哭，具也。从𠂔丌聲。又

日部：𠂔二卵也。異从此。又疋部：選、遣也；从疋𠂔，

日遺之，哭亦聲。逸書曰：「不卵不蹀，以成鳥獸之長

」蹀爲縱獸足，字本作「屢」。買獸足罔，是異之爲

具，指𠂔爲薦物，丌爲薦之器，置𠂔於丌，具以薦也，

孫曰：「重異以申命。」則此異卽「不卵不蹀」之蹀，

爲重蹀以重鳥類之長，無疑。攷周宣王八年，巡狩東

都，選車徒，備器械，會諸侯，因以田獮講武之史，與

爻辭所述既符，而小雅《車攻》吉日二詩，亦與此合，而可

引以爲證。故異者，猶以供俎豆，習兵戎之事也。舊謂

異爲風者，風蓋風教之風也。

**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攸往者，詩**

曰：駕言徂東也。利見大人者，卜期也。詳見本卦第五爻，及乾卦之第二爻。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詩：「……決拾**

既飲，弓矢既調……兩壁不猗，不失其馳。……」進

退馳逐，周旋敏捷，所謂以田獵講武也。故曰：「進、退、利武人之貞。」

### 九二 畏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此爻記選

日也。  
九三。頻巽。吝！ 頻，急也，頻頻也。惟徒御不驚，大庖不盈，斯爲取之有度。若頻頻而巽，則有斃矣。

###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穀梁傳：「春獵曰

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品，品色也。禮器：「萬不美多品。」三品者，王制曰：「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一爲乾豆，二爲賓客，三爲充君之庖。」詩曰：「以御賓客，且以酌醴。」則田獲三品者，尊祿之義皆備。

###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

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詩曰：「吉日庚午，既差我馬。」則先庚三日爲戊辰，所謂「吉日維戌，既伯旣旹」也。而後庚三日爲壬申，卽「以御賓客，且以酌醴。」矣。其言无初有終者，詩「有聞無聲，……展也大成」之謂也。

##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

### 第五八卦 兌傳說拜相之卦

兌，兌，卽說，此商武丁命卿士傳說之故事也。史記：「武丁卽位，思復興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

政事決定於冢宰，以觀國風。武丁夜夢得聖人，名曰說。以夢所見，視羣臣百吏，皆非也。於是乃使百工營求之野，得於傅險之中。」

### 亨。利貞！ 此卦辭顯有厥文。

初九。和兌。吉！ 和者，中庸所言：「發而皆中節謂之和。」武丁因豫以求說，見而是之；與所夢未有不符，故曰和。謂得之也。圖牌者聽莊，得其所須之一張則成和矣。吳人謂聽某扇牌，鄂人則謂之和某張牌也。此而益知作易者之極盡其戲謔之筆也。

### 九二。孚兑。吉。悔亡。 得說而與之語，果

聖人；信如所夢，是以謂孚。孚者，信孚也。」

### 六三。來兌。凶！ 來，登來也。公羊傳：

「公觀魚於棠，登來之也。」注：「登讀爲得，齊人謂求得爲登來，」然則何以凶乎？凶者，惡不可居，象地之塹也。引申爲憂懼之義。武丁曰：「來，汝說。」於是說進「求多聞、學古訓、遜志務時」之言，皆憂治之語。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商、度也，量也。介、畫也，畫界也。謂說之忙于商量裁制，築于傳嚴，規畫疾急，受促赴召也。**

**上六。引兌。引，引而進之也。武丁立說爲相，命總百官，咨學於說。**

### 第五九卦

「周召分陝之卦」

**渙** 卷阿之詩曰：「伴矣而遊矣！」訪落篇作：「

繼猶判渙。」判渙者，伴離渙散，亦謂分工逸樂，安享暇豫也。蓋事理之矛盾，相反者相成，別離分背，協亦同歸。易辭所以多雙關，其理法，無非爲同異也。成王立時，年尚少，召公爲保，周公爲師，夾輔王室；自陝以西，召公主之；自陝以東，周公主之。

**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武庚之叛，奄及淮夷徐戎皆應之。周公既誅武庚及管叔，移師伐奄，成王遂於四年告於廟而親往征滅之。 利涉大川者，東征於淮也。

**初六用拯馬壯吉** 史事未詳。  
**九二，渙奔其機，悔亡！** 此則傳位於憑几之時，而受位於成服之日之謂也。

**六三。渙其躬。无悔。躬，身也。十年，（乙未）王遊於卷阿，故曰渙其躬。**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羣，謂禽獸共聚之隊。曲禮：「天子合圍，諸侯不掩羣。」成王五年，（庚寅）蒐于岐陽；二十五年，（庚戌）大會諸侯于東都。**

**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說文：「汗，人液也。」前漢書劉向傳，出令如出汗，汗出而不反者也。出而反之，是反汗也。成王滅唐，與叔虞戲，削桐葉爲珪，以與叔虞曰：「以此封君。」史佚因請擇日立叔虞。成王曰：「吾與之戲耳！」史佚曰：「天子無戲言，言則史書之，禮成之，樂歌之。」遂封叔虞於唐。（見史記晉世家）

**上九渙其血去遯凶无咎。**

血，祭所薦牲血。

去，前漢書蘇武傳：「掘野鼠，去葦實而食之。」之去，收藏也。遯，遠也。牧誓：「遯矣！西土之人」。說文：「出，進也。」今語「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左傳「鄭伯使卒出狼，行出犬雞，以詛射穎考叔者」，皆此義。遯出者，遠方之所進也。成王六年辛卯，越裳氏重三譯而來獻白雉。周公致薦於宗廟，是爻之辭，紀此也。

Mr  
721081